

证券代码:000663

证券简称:永安林业

公告编号:2019-035

##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4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19〕第 99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对《问询函》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和确认，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了回复，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 一、关于会计差错更正

你公司 2019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显示，由于全资子公司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源家具”）2016、2017 年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滞后确认成本与费用的情形，你对 2016、2017 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进行了更正。其中，2016 年度调减营业收入约 3,627 万元，调减净利润约 930 万元，占更正前净利润的 7.57%；2017 年度调减营业收入约 4,833 万元，调减净利润约 2,848 万元，占更正前净利润的 41.43%。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对上述更正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

1. 请你公司结合销售模式、收入确认政策、相关内控流程、涉及调整项目的实施过程等情况，说明上述会计差错产生的具体原因。请年审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说明：

森源家具从事顶级、高端酒店定制家具业务，产品主要供应给五星级及豪华型酒店，其销售模式具有订单获得难、订单更改变数大、项目期限长、回款慢的特殊性。

森源家具收入确认政策为：在家具所有权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收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情况下，根据合同约定将家具交付给客户，完成售出家具的现场安装工作并取得客户验收合格的初验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森源家具为规范销售业务流程，制定了订单管理、发货管理、费用管理、安装管理、售后管理、提成管理、市场管理、图纸技术管理等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流程，明确各环节的职责和审批权限，按照规定权限和程序办理销售业务。

在酒店家具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酒店家具工程订制行业的特殊性，酒店家具订单无法一次下达，必须通过分批分段才能完成，造成生产时间跨度大，容易造成收入确认不准确、生产成本核算出现漏算或滞后结算，导致订单项目部分修补、增补成本延至 2018 年入账而形成会计差错。经公司自查后，涉及调整的主要交易项目有（1）福建厦门正元希尔顿逸林酒店固定家具项目，在 2016 年已完工验收并确认收入，后因项目增补发生成本 1,523,476.18 元，因此将 2018 年期初存货余额追溯调整至 2016 年结转成本。（2）广东珠江新城汇悦台 1 号楼固定家具项目、海南海口丽思卡尔顿酒店活动家具项目、海南三亚太阳湾柏悦独立客房活动家具项目及江苏南京江宁金鹰尚美

酒店三标段固定家具项目，此部份酒店家具项目在 2016 年已确认收入，项目配套或变更在 2017 年完成，因此将 2016 年确认的收入 36,268,535.43 元和结转的成本 29,489,630.77 元追溯调整至 2017 年，并将 2018 年期初存货余额 3,148,370.81 元追溯调整至 2017 年结转成本。（3）海南陵水北万豪酒店套房固定家具项目、广东深圳湾壹号广场固定家具项目，此部份酒店家具项目在 2017 年已完工验收并确认收入，后因项目增补发生成本 1,942,900.59 元，因此将 2018 年期初存货余额追溯调整至 2017 年结转成本。（4）三亚太阳湾度假村中酒店独立客房固定家具部分订单产品因项目工程变更取消，但在 2017 年已确认收入 7,005,392.4 元，因此对应取消的部分订单的收入，在 2017 年予以调减。（5）浙江宁波东钱湖二期 03-7 号地块酒店活动家具项目、广东广州泰康之家月粤园 7-10 号楼活动家具项目、广州珠江新城汇悦台 2 号楼固定家具(大货)项目、安徽合肥洲际酒店客房活动家具项目及上海南京东路 201 号楼改造活动家具项目，此部份酒店家具项目在 2017 年确认收入，后因酒店项目设计变更，发生增补或修补在 2018 年完成，因此将 2017 年确认的收入 77,595,800.85 元和结转的成本 41,804,480.09 元追溯调整至 2018 年结转。（6）上述前期差错更正涉及主要会计科目及影响损益金额如下：

会计科目	2016 年	2017 年
营业收入	-36,268,535.43	-48,332,657.82
营业成本	-27,966,154.59	-7,223,577.92
内部未实现损益	5,263,888.71	-1,416,733.92
调减营业成本	-22,702,265.88	-8,640,311.84

综上，经公司自查后采用追溯重述法对差错项目进行更正后，2016 年调减收入金额 36,268,535.43 元，调减成本金额 22,702,265.88 元，2017 年调减收入金额 48,332,657.81 元，调减成本金额 8,640,311.84 元。除上述事项外，不存在其他需追溯调整事项。

会计师意见：

本所在公司 2018 年报审计过程中，已经充分关注森源家具的销售模式、收入确认政策、相关内控流程、涉及调整项目的实施过程等情况，并进行了相应检查。

森源家具从事顶级、高端酒店定制家具业务，产品主要供应给五星级及豪华型酒店，具有订单获得难、订单更改变数大、项目期限长、回款慢的特殊性。

森源家具的收入确认政策为：在家具所有权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根据合同约定将家具交付给客户，完成售出家具的现场摆放或安装工作并取得客户验收合格的初验单，且货款已收或预计可以收回后，确认家具销售收入。

森源家具为规范销售业务，制定了订单管理、发货管理、费用管理、安装管理、售后管理、提成管理、市场管理、图纸技术管理等一系列制度流程文件，明确各环节的职责和审批权限，按照规定权限和程序办理销售业务。

2018 年度，森源家具发现以前年度已经确认收入的项目在 2018 年仍发生较多家具成本的情况下，新的管理层对项目进行了全面自查，以核实项目核算的准确情况。经自查，森源家具 2016、2017 年度部分收入确认、成本和费用核算不准确。森源家具采用追溯重述法更正了重大的前期差错。

针对公司的前期差错更正事项，本所主要执行的审计程序如下：

(1) 获取并审查前期差错更正相关的资料，检查公司前期差错更正项目调整的相关依据，核实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和合理性。

(2) 检查公司是否根据会计准则规定和被审计单位实际情况，采用追溯重述法更正重大的前期差错，相关会计处理是否正确。包括：

A、对前期差错更正项目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是否匹配进行复核，检查是否存在异常；

B、分析前期差错更正项目成本发生情况及成本构成，与以前年度该项目的成本发生情况进行对比；

C、逐项检查采用追溯重述法更正重大的前期差错，其相关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3) 检查公司是否根据会计准则规定，对当期发现的前期差错更正项目，相应调整财务报表的前期比较数据，财务报表的列报是否正确。

(4) 检查与前期差错更正相关的披露，确定前期差错更正的披露是否恰当。

经核查，公司前期差错更正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和企业实际情况进行，相关会计处理正确，在财务报表的列报和披露适当。

2. 请年审会计师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以下简称《19 号编报规则》）的相关规定，说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分别对你公司 2016、2017 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是否具有广泛性，并充分说明理由和依据。

会计师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会计差错更正具有广泛性指以下情形：（一）不限于对财务报表的特定要素、账户或项目产生影响；（二）虽然仅对财务报表的特定要素、账户或项目产生影响，但这些要素、账户或项目是或可能是财务报表的主要组成部分；（三）当与披露相关时，产生的影响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

(1) 公司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 2016 年度财务报表项目主要影响如下（单位：元）

①合并资产负债表

受影响的项目	追溯重述前	重述金额	追溯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	698,855,026.38	-22,986,132.64	675,868,893.74

账款			
存货	834,875,992.39	22,702,265.88	857,578,258.27
其他流动资产	32,830,246.73	3,174,884.55	36,005,131.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445,263.19	1,013,523.07	34,458,786.26
资产总额	4,323,941,191.11	3,904,540.86	4,327,845,731.9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42,171,413.22	400,000.00	442,571,413.22
预收款项	156,074,531.33	18,238,257.35	174,312,788.68
应交税费	180,146,110.24	-5,435,530.65	174,710,579.59
未分配利润	132,852,992.04	-9,298,185.84	123,554,806.20
股东权益合计	2,161,534,079.50	-9,298,185.84	2,152,235,893.6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127,294,186.61	-9,298,185.84	2,117,996,000.77

## ②合并利润表

受影响的项目	追溯重述前	重述金额	追溯重述后
营业收入	1,553,984,128.24	-36,268,535.43	1,517,715,592.81
营业成本	1,211,472,944.93	-22,702,265.88	1,188,770,679.05
税金及附加	24,358,659.92	-358,891.97	23,999,767.95
销售费用	89,523,549.85	400,000.00	89,923,549.85
资产减值损失	44,810,652.39	-1,209,796.45	43,600,855.94
利润总额	181,357,262.18	-12,397,581.13	168,959,681.05
所得税费用	52,239,327.91	-3,099,395.29	49,139,932.62
净利润	129,117,934.27	-9,298,185.84	119,819,748.43

(2)公司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2017年度财务报表项目主要影响如下(单位:元)

## ①合并资产负债表

受影响的项目	追溯重述前	重述金额	追溯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85,879,295.94	-63,005,042.43	522,874,253.51
存货	747,189,896.62	31,342,577.72	778,532,474.34
其他流动资产	46,674,195.14	4,143,401.27	50,817,596.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238,264.01	48,289.12	39,286,553.13
资产总额	4,163,261,856.10	-27,470,774.32	4,135,791,081.7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47,637,041.65	2,000,000.00	349,637,041.65
预收款项	48,748,841.14	32,324,355.41	81,073,196.55
应交税费	165,282,539.36	-24,019,395.80	141,263,143.56
未分配利润	201,606,077.49	-37,775,733.93	163,830,343.56
股东权益合计	2,216,893,504.64	-37,775,733.93	2,179,117,770.7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权益合计	2,179,510,038.08	-37,775,733.93	2,141,734,304.15
------------------	------------------	----------------	------------------

②合并利润表

受影响的项目	追溯重述前	重述金额	追溯重述后
营业收入	1,240,034,146.62	-48,332,657.81	1,191,701,488.81
营业成本	931,719,067.55	-8,640,311.84	923,078,755.71
税金及附加	23,483,828.32	-878,080.04	22,605,748.28
销售费用	78,992,506.29	1,600,000.00	80,592,506.29
资产减值损失	72,834,328.17	-2,444,201.82	70,390,126.35
利润总额	117,798,091.08	-37,970,064.11	79,828,026.97
所得税费用	46,518,081.44	-9,492,516.02	37,025,565.42
净利润	71,280,009.64	-28,477,548.09	42,802,461.55

(3) 公司会计差错更正对 2016、2017 年度财务报表不具有广泛影响，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不产生重大影响。主要原因如下：

①本次差错更正对资产负债表主要影响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与存货，其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2016、2017 年重述金额占调整前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的比分别为-3.29%、-10.75%，存货项目 2016、2017 年重述金额占调整前存货的比分别为 2.72%、4.19%。

②本次差错更正对利润表主要影响为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其中：营业收入项目 2016、2017 年重述金额占调整前营业收入的比分别为-2.33%、-3.90%，营业成本项目 2016、2017 年重述金额占调整前营业成本的比分别为-1.87%、-0.93%。

以上调整对永安林业公司 2016、2017 年度的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未造成以前年度盈亏性质改变，不会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公司财务状况、评价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至关重要的影响。

3. 若前述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你公司 2016、2017 年度财务报表具有广泛性影响，请你公司根据《19 号编报规则》的规定，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更正后的财务报表进行全面审计，并出具新的审计报告；若不具有广泛性影响，请年审会计师对更正事项进行专项鉴证，并披露专项鉴证报告和涉及更正事项的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说明：

对公司前述会计差错更正事项，致同所已出具了《关于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致同专字(2019)第 351ZA0044 号），同期披露的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已对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作详细列示。

前期差错更正事项影响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相关附注如下：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2017 年期末数	2016 年期末数
应收票据	42,468,752.00	86,396,807.26
应收账款	480,405,501.51	589,472,086.48
合计	522,874,253.51	675,868,893.74

(1) 应收票据

种类	2017 年期末数	2016 年期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42,468,752.00	86,396,807.26

(2) 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7 年期末数				净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860,480.58	1.47	8,860,480.5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591,387,654.00	98.43	110,982,152.49	18.77	480,405,501.51
资产状态组合					
组合小计	591,387,654.00	98.43	110,982,152.49	18.77	480,405,501.5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5,055.40	0.10	585,055.40	100.00	
合计	600,833,189.98	100.00	120,427,688.47	20.04	480,405,501.5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类	2016 年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301,396.68	1.50	9,176,733.14	89.08	1,124,663.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676,332,712.64	98.48	87,985,289.70	13.01	588,347,422.94
资产状态组合					
组合小计	676,332,712.64	98.48	87,985,289.70	13.01	588,347,422.9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0,287.60	0.02	110,287.60	100.00	
合计	686,744,396.92	100.00	97,272,310.44	14.16	589,472,086.48

2、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2017年期末数			2016年期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7,334,785.62	9,774,972.84	57,559,812.78	85,245,662.28	10,265,819.95	74,979,842.33
在产品	10,739,776.98		10,739,776.98	18,608,166.08		18,608,166.08
库存商品	43,152,518.50	3,809,478.90	39,343,039.60	79,856,498.91	6,272,524.75	73,583,974.16
发出商品	59,413,658.49	1,513,405.59	57,900,252.90	88,115,636.25	2,378,461.77	85,737,174.48
消耗性生物资产	611,407,537.89		611,407,537.89	604,669,101.22		604,669,101.22
自制半成品	1,582,054.19		1,582,054.19			
合计	793,630,331.67	15,097,857.33	778,532,474.34	876,495,064.74	18,916,806.47	857,578,258.27

3、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7 年期末数	2016 年期末数
待抵扣进项税额	22,492,175.22	2,727,214.30
待认证进项税额	21,466,678.96	11,531,407.46
预缴所得税	1,343,222.67	259,701.46
多交或预缴的增值税额	5,414,987.90	18,982,294.14
待摊费用		2,502,130.82
预缴其他税费	100,531.66	2,383.10
合计	50,817,596.41	36,005,131.28

#### 4、预收款项

项目	2017 年期末数	2016 年期末数
货款	81,073,196.55	174,312,788.68

#### 5、应交税费

税项	2017 年期末数	2016 年期末数
增值税	71,073,235.26	113,184,738.27
企业所得税	56,158,330.87	44,972,449.64
城市建设维护税	3,908,099.77	5,935,543.78
教育费附加	3,660,815.21	5,664,463.62
个人所得税	2,414,134.32	2,160,025.40
房产税	3,093,678.60	1,693,097.26
土地使用税	679,521.94	777,409.73
印花税	212,557.70	252,579.48
其他	62,769.89	70,272.41
合计	141,263,143.56	174,710,579.59

#### 6、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7 年发生额	2016 年发生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123,554,806.20	9,942,678.5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275,537.36	113,612,127.67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3,830,343.56	123,554,806.20

#### 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7 年发生额		2016 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67,672,700.06	904,611,522.11	1,511,188,589.08	1,186,789,651.82
其他业务	24,028,788.75	18,467,233.60	6,527,003.73	1,981,027.23
合计	1,191,701,488.81	923,078,755.71	1,517,715,592.81	1,188,770,679.05

(1)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7年发生额		2016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家具	698,773,750.49	474,853,510.90	1,073,032,128.46	808,161,204.28
木材二次加工产品	382,623,862.21	354,102,045.48	362,976,479.28	318,028,576.31
木材	47,715,917.94	38,287,777.38	52,336,343.55	38,637,617.85
甲醛	30,353,215.29	28,974,519.67	17,321,091.22	16,627,864.15
装饰设计费	1,869,194.32	2,372,704.81	858,191.93	1,095,208.78
胶粘剂	6,290,163.81	5,937,198.80	4,453,642.64	4,094,834.04
金线莲	22,350.00	12,447.00	210,712.00	144,346.41
育肥羊	24,246.00	71,318.07		
合计	1,167,672,700.06	904,611,522.11	1,511,188,589.08	1,186,789,651.82

(2)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2017年发生额		2016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销售	1,037,783,298.94	801,169,300.10	1,288,374,045.74	1,039,556,444.48
国外销售	129,889,401.12	103,442,222.01	222,814,543.34	147,233,207.34
合计	1,167,672,700.06	904,611,522.11	1,511,188,589.08	1,186,789,651.82

8、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7年发生额	2016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21,180,207.42	31,607,991.44
存货跌价损失	591,088.63	5,141,955.7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3,052,855.48	506,400.00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544,302.0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19,719.44
商誉减值损失	45,565,974.82	5,380,487.30

合计	70,390,126.35	43,600,855.94
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2017年发生额	2016年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44,445,898.06	68,413,358.13
递延所得税费用	-7,420,332.64	-19,273,425.51
合计	37,025,565.42	49,139,932.62

会计师意见：

对公司前述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本所已出具了《关于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致同专字(2019)第 351ZA0044 号)，专项说明已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涉及更正事项的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披露见此次问询函公司相关回复。

4. 请你公司自查 2015 年以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其他主体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滞后确认成本与费用等情形。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说明：经公司自查，2015 年以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其他主体不存在提前确认收入、滞后确认成本与费用等情形。

会计师意见：

在公司 2018 年报审计过程中，本所已充分关注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其他主体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滞后确认成本与费用等情况。

公司自 2015 年以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经营业务主要为森林经营、木材二次加工、家具制造。其中，森源家具的业务为家具制造，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其他主体的业务主要为森林经营与木材二次加工。

森林经营业务，主要采取外包方式进行木材的销售。具体收入确认政策为：木材装车并开具销售检验单时确认收入的实现。公司由定价委员会根据市场行情制定木材销售指导价，并通过招投标管理、伐区拨交管理、生产过程管理、销售

结算与木材调运管理等各个流程管理进行销售管理。

木材二次加工业务，主要通过经销商、工厂直供方式进行人造板的销售，大部分采用客户自提货的销售方式，具体收入确认政策为：在满足收入确认原则下，在货物已经发出，且货款已收或预计可以收回后确认相关销售收入。公司由销售部门定期调整客户档案及其信用情况，根据市场行情制定销售指导价，以销售合同确定生产订单，明确销售、发货、收款等环节的职责和审批权限。

针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其他主体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滞后确认成本与费用等情况，本所执行的主要程序如下：

(1) 了解和测试管理层与收入确认、成本费用核算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合理性和运行有效性；

(2) 核查相关业务流程中涉及到的合同、发票、银行回单、出入库单等重要单据；

(3) 执行分析程序，分析毛利是否存在异常；

(4) 结合往来款项，对各期间主要交易金额、往来款余额执行函证程序；

(5) 执行生产成本结构分析与变动分析；

(6) 对存货进行监盘；

(7) 对收入、存货、费用执行截止性测试，判断所属期间是否正确；

(8) 检查应收账款结算情况，判断是否存在异常的坏账损失情形；

(9) 检查期后销售退回情况，判断是否存在异常退换货情形。

经核查，本所未发现公司 2015 年以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内的其他主体存在提前确认收入、滞后确认成本与费用等情形。

5. 请你公司说明本次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是否导致对以往年度商誉减值准备计提金额的追溯调整。如是，请说明相应的会计处理过程及调整金额；如否，请说明理由。请年审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说明：本次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对以往年度商誉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不需追溯调整，原因为：商誉是指能在未来期间为企业经营带来超额利润的潜在经济价值。管理层根据过往表现及其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编制财务预算，并在此基础上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本次会计差错更正调减标的公司森源家具 2016 年度营业收入 3.27%、2017 年度营业收入 6.32%，仅对收入成本的归属期间进行调整，对预测现金流的影响有限，对森源家具不构成重大影响。基于 2016、2017 年商誉减值测试时点的专业判断，公司认为森源家具基本面和预期发展趋势是良好的，故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并不导致以前年度商誉减值金额的调整。

会计师意见：

本所在公司 2016、2017 年报审计过程中已经充分关注商誉减值的情况。

针对 2016、2017 年报商誉减值，本所主要执行的审计程序如下：

- (1) 了解公司对商誉减值评估的内部控制设计及执行；
- (2) 了解管理层所聘请评估师的独立性、客观性及专业胜任能力；
- (3) 聘请注册会计师的评估专家，协助本所对管理层聘请的评估师的工作进行复核；
- (4) 评价管理层评估师对评估对象、价值类型和评估方法的合理性，复核评估参数和评估过程，对评估参数与行业惯例、历史数据、发展趋势进行比较；
- (5) 复核财务报表中与商誉减值测试有关的披露。

商誉是指能在未来期间为企业经营带来超额利润的潜在经济价值。管理层根据过往表现及其对市场发展的预期编制财务预算，并在此基础上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本次会计差错更正调减标的公司森源家具 2016 年度营业收入 3.27%、2017 年度营业收入 6.32%，仅对收入成本的归属期间进行调整，对现金流量总额没有影响，对森源家具未来现金流量预测不构成重大影响。2016、2017 年森源家具经营班子、管理层均未发生改变，而 2018 年发生了重大变化等情况，导致销售严重下滑，系 2018 年度新发生的事项所造成。基于 2016、2017 年商誉减值测试时点的专业判断，公司认为森源家具基本面和预期发展趋势是良好的，上述追溯调整并不导致 2016、2017 年资产负债表

日对该项商誉减值迹象的判断结论发生变化。

经核查，并与评估专家讨论差错更正事项对以前年度商誉减值存在的影响，本所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森源家具未来现金流量预测不构成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对以往年度商誉减值准备计提金额的追溯调整。

## 二、关于业绩补偿

你公司主要子公司森源家具系公司于 2015 年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并购的资产，交易对方的业绩承诺期为 2015 年至 2017 年。你公司 2016、2017 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后，森源家具在业绩承诺期内实际实现的累计净利润少于业绩承诺累计净利润。2018 年为交易对方业绩承诺期届满后的第一年，而森源家具 2018 年的净利润为 -30,613.50 万元，即标的资产的净利润在业绩承诺期届满后的首年出现大幅下滑。森源家具业绩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承诺期间	当期实际的净利润	盈利预测的净利润	业绩承诺的累计净利润	实际累计净利润与承诺累计净利润差额	已完成比例
2015 年度	11,018.50	11,030	11,030.00	-11.50	99.90%
2016 年度	15,179.88	13,515	24,545.00	1,653.38	106.74%
2017 年度	10,894.73	16,378	40,923.00	-3,829.89	90.64%
2018 年度	-30,613.50				

1. 请你公司补充披露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后森源家具 2016 至 2018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包括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请年审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说明：森源家具 2016 至 2018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包括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见下表：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1,073,996,804.39	716,625,853.77	292,106,912.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798,814.99	110,027,699.68	-306,134,965.2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2,061,290.17	77,316,044.54	-3,321,419.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737,524.82	32,711,655.14	-302,813,546.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866,062.04	30,754,352.31	-51,683,343.33
总资产	1,838,501,386.75	1,786,946,961.47	1,424,722,670.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3,026,735.59	592,154,435.27	286,019,469.98

会计师意见:

在公司 2018 年报审计过程中,本所已经充分关注会计差错更正后森源家具 2016 至 2018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森源家具 2016 至 2018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包括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见下表: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1,073,996,804.39	716,625,853.77	292,106,912.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798,814.99	110,027,699.68	-306,134,965.2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2,061,290.17	77,316,044.54	-3,321,419.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737,524.82	32,711,655.14	-302,813,546.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866,062.04	30,754,352.31	-51,683,343.33
总资产	1,838,501,386.75	1,786,946,961.47	1,424,722,670.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3,026,735.59	592,154,435.27	286,019,469.98

针对公司前期差错更正事项,本所主要执行的审计程序如下:

(1) 核对《永安林业与苏加旭、李建强、固鑫投资、雄创投资关于森源股份的利润补偿协议》中的业绩补偿条款。

(2) 获取并审查前期差错更正相关的资料,检查公司前期差错更正项目调整的相关依据,核实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和合理性。

(3) 检查公司是否根据会计准则规定和被审计单位实际情况,采用追溯重述法更正重大的前期差错,相关会计处理是否正确。包括:



A、对前期差错更正项目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是否匹配进行复核，检查是否存在异常；

B、分析前期差错更正项目成本发生情况及成本构成，与以前年度该项目的成本发生情况进行对比；

C、逐项检查采用追溯重述法更正重大的前期差错，其相关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4) 检查公司是否根据会计准则规定，对当期发现的前期差错更正项目，相应调整财务报表的前期比较数据，财务报表的列报是否正确。

(5) 检查与前期差错更正相关的披露，确定前期差错更正的披露是否恰当。

经核查，本所未发现上述数据存在重大差错或者与年度审计时了解的信息之间存在重大不一致的情形。

2. 请你公司结合森源家具所属行业状况、客户群体变化、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说明其 2018 年业绩出现大幅下滑的主要原因。

说明：森源家具所属酒店家具行业，具有酒店工程订单特性，从事顶级高端酒店定制家具业务，主要客户为五星级及以上酒店。2018 业绩大幅下滑的主要原因是：

①2018 年以来，受宏观经济环境，尤其是房地产调控、金融去杠杆等因素影响，行业下游企业面临资金紧张、投资放缓等情况，高端酒店开工量明显减少，导致行业普遍出现订单量减少、标准下降、工期延后、收款条件不佳等情况。由此影响酒店家具销售收入同比减少 42,451.9 万元，较上年同比减少 59.24%。

②受贸易争端、关税上升等因素影响，酒店家具出口受阻，大量竞争对手转向国内市场，国内市场竞争环境发生急剧变化，供求关系显著失衡，订单获取难度大幅提升，在手订单毛利率也显著下滑。销售毛利率下降 23.62%，影响利润减少 6900 万元。

③森源家具大岭山工厂投入生产停止资本化，本期增加了折旧及利息支出，影响当期利润约 2,188 万元。

④在国内外市场环境急剧变化的情况下，原经营班子应对市场能力不足，管理不到位，核心销售多人离职，也是造成收入和效益大幅下降原因之一。

3. 请你公司依据与业绩承诺方签订的《利润补偿协议》等文件，测算对方尚需补偿的金额，督促业绩承诺方进行业绩补偿，并及时披露业绩补偿的具体方案及实施进展。

说明：

①根据《利润补偿协议》和更正后的森源家具在业绩承诺期的业绩实现情况，业绩承诺方应补偿金额的计算公式、结果及补偿方式如下：

业绩承诺部分应补偿的股份数量=(截至当期期末累积预测净利润数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额)÷补偿期限内各年的预测净利润数总和×本次交易总对价÷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份发行价格-已补偿股份数-已补偿现金金额÷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份发行价格=(409,230,000-370,931,100)÷409,230,000×1,299,990,000÷11.75-31,097=10,323,209 股(向上取整)。

因为业绩承诺方已于 2019 年 5 月补偿股份 4,304,773 股，所以本次业绩承诺实现更正后追偿股份数量=更正后 2017 年度实际应补偿股份-2017 年度已补偿股份=10,323,209 股-4,304,773 股=6,018,436 股，各业绩承诺方具体需补偿的股份数量见下表：

单位：股

业绩承诺方名称	补偿比例	已补偿股份数量	尚需补偿股份数量	补偿股份数量合计
李建强	5%	215,239	300,922	516,161
福建南安雄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	387,430	541,659	929,089
苏加旭	77%	3,314,674	4,634,196	7,948,870
福建省固鑫投资有限公司	9%	387,430	541,659	929,089
合计	100%	4,304,773	6,018,436	10,323,209

若股份不足以补偿的，应采用现金补偿。

②以现金补偿金额的测算原则

应补偿的现金金额=（应补偿股份总数－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份发行价格。

③公司于2019年5月22日向业绩承诺方发出《关于业绩承诺方应补偿的股票数量和现金金额的通知》，要求业绩承诺方根据《利润补偿协议》，在收到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将所持公司股票的权利状况（包括但不限于股份锁定、股权质押、司法冻结等情形）及最终可以补偿的股票数量或现金金额书面回复给公司，截止本问询函回复之日，公司尚未收到业绩承诺方的书面回复。

4. 你公司于2019年1月2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的提示性公告》显示，公司股东苏加旭、福建省固鑫投资有限公司、福建南安雄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厦门中佰龙置业有限公司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拟转让对你公司持有的合计6.02%的股份，同时由受让方代转让方履行业绩补偿义务。你公司于2019年5月21日披露的《业绩承诺补偿股份注销完成公告》显示，由受让

方厦门中佰龙置业有限公司代为履行业绩补偿承诺的股份已完成回购注销手续。请你公司结合各业绩承诺方在完成前述股权转让后持有你公司股票的剩余数量、截至回复本问询函之日的股票质押情况、前述业绩补偿金额的测算结果及业绩承诺方的资金实力说明各业绩承诺方能否按时履行业绩补偿承诺，如否，请说明你公司拟采取的有效措施。

说明：

公司业绩承诺方在完成上述股权转让后持有公司股票的相关情况及业绩补偿情况见下表： 单位：股

业绩承诺方名称	股份转让后持股总数	质押数量	尚需补偿股份数量
苏加旭	40,372,005	40,372,005	4,634,196
福建省固鑫投资有限公司	2,655,299	2,655,299	541,659
福建南安雄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982,949	4,979,204	541,659
李建强	4,151,878	4,148,904	300,922
合计	52,162,131	52,155,412	6,018,436

业绩承诺方在完成上述股权转让后所持有公司股票的质押率为99.9871%，根据业绩承诺方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及资金实力情况，公司初步判断苏加旭、福建省固鑫投资有限公司、福建南安雄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目前不具备履行2017年度业绩承诺补偿义务的能力。

公司将与业绩承诺方保持沟通，督促业绩承诺方采取各种有效措施（如通过转让所持股份，由受让方代为履行补偿义务的方式），履行2017年度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同时不排除采取必要的法律措施，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三、关于保留意见涉及事项

年审机构对你公司 2018 年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显示导致出具保留意见的事项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商誉减值准备、对外担保事项。

#### 1. 关于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年报显示，你公司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为 52,577.11 万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为 22,371.17 万元，占比 42.55%。其中森源家具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1,867.84 万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为 11,496.63 万元，占比 96.87%。你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账面余额为 9,299.81 万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余额为 3,114.44 万元，占比 33.49%。其中，森源家具应收设备转让款、材料款 1,269.51 万元的坏账准备余额为 888.65 万元，计入当期资产减值损失的金额为 777.09 万元。请你公司：

(1) 逐项说明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与其他应收款的形成原因、发生时间、信用政策，相关客户的基本情况以及是否与你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其他可能造成你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说明：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类别：单位：万元

坏账准备计提分类	计提金额	计提方法
应收账款		
1、单项计提	12,085.61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及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其中：甲方破产	34.91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甲方质量扣款	1,576.75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款项有争议	7,045.97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零星尾款收不回	1,368.24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诉讼	1,017.81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催收未果	1,041.93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2、按账龄计提	-1,354.95	按账龄状态和对应的计提比例计算
小计	10,730.67	
其他应收款		
1、单项计提	2335.36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及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其中：股权转让款	1,147.12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材料、设备款	888.65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其他	299.59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2、按账龄计提	-72.73	按账龄状态和对应的计提比例计算
小计	2,262.63	
合计	12,993.30	

单项计提说明如下：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形成原因	发生时间	信用政策
海南优高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743,667.00	2,743,667.00	100	可能无法收回	诉讼	2012年12月	预付30%，发货80%，安装后付到95%，5%质保金两年后支付
福建森源木作有限公司	5,833,663.02	4,083,564.11	70	可能部分无法收回	诉讼	2017年1月	预付30%，发货80%，安装

							后付到 95%，5%质保金两年后支付
莆田市精工家具有限公司	4,529,591.07	4,529,591.07	100	可能无法收回	催收未果	2015 年	预付 30%，发货 80%，安装后付到 95%，5%质保金两年后支付
山西永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右玉分公司	8,987,437.46	8,987,437.46	100	可能无法收回	款项有争议无法结算	2016 年 6 月	预付 20%，发货 60%，验收 95%，5%质保金，质保期 2 年。
三亚丽生豪庭家具有限公司	4,761,669.80	4,761,669.80	100	可能无法收回	款项有争议无法结算	2016 年 12 月	预付 30%，发货 80%，安装后付到 95%，5%质保金两年后支付
福建永盛家都家具有限公司	10,608,600.00	10,608,600.00	100	可能无法收回	款项有争议无法结算	2015 年 5 月	预付 30%，发货 80%，安装后付到 95%，5%质保金两年后支付
浙江榕大家具有限公司	8,065,088.15	8,065,088.15	100	可能无法收回	款项有争议无法结算	2016 年 9 月	预付 20%，发货 60%，验收 95%，5%质保金，质保期 2 年。
山西永昌国际酒店有限公司	1,001,893.20	1,001,893.20	100	可能无法收回	款项有争议无法结算	2016 年 9 月	预付 30%，发货 80%，安装后付到 95%，5%质保金两年后支付
深圳市奥艺美居家具有限公司	3,320,000.00	3,320,000.00	100	可能无法收回	款项有争议无法结算	2015 年 5 月	预付 30%，发货 80%，安装后付到 95%，5%质保金两年后支付
上海金茂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1,740,000.00	980,000.00	56.32	可能部分无法收回	诉讼	2016 年 9 月	预付 20%，发货 60%，验收 95%，5%质保金，质保期 2 年。
青岛经济技术开	1,198,	1,198,314.40	100	可能无法收	零星尾款	2016 年 3 月	预付 20%，发

发区索菲亚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314.40			回	收不回		货 60%，验收 95%，5%质保金，质保期 2 年。
邵阳湘林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2,402,313.00	2,402,313.00	100	可能无法收回	零星尾款收不回	2015 年 11 月	预付 30%，发货 80%，安装后付到 95%，5%质保金两年后支付
深圳市深装总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669,116.93	3,669,116.93	100	可能无法收回	款项有争议无法结算	2016 年 11 月	预付 30%，发货 80%，安装后付到 95%，5%质保金两年后支付
宁夏国贸新天地大酒店有限公司	1,202,664.20	1,202,664.20	100	可能无法收回	零星尾款收不回	2015 年 6 月	预付 20%，发货 60%，验收 95%，5%质保金，质保期 2 年。
成都世纪城新国际会展中心有限公司	4,862,431.40	4,862,431.40	100	可能无法收回	款项有争议无法结算	2015 年 6 月	预付 30%，发货 80%，安装后付到 95%，5%质保金两年后支付
上海铭栢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761,063.90	1,761,063.90	100	可能无法收回	款项有争议，无法结算	2014 年 9 月	预付 30%，发货 80%，安装后付到 95%，5%质保金两年后支付
深圳城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220,673.53	4,220,673.53	100	可能无法收回	甲方质量扣款	2012 年 9 月	预付 30%，发货 80%，安装后付到 95%，5%质保金两年后支付
浙江银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838,864.00	3,838,864.00	100	可能无法收回	零星尾款收不回	2013 年 1 月	生产完成后一次性支付
天津市康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58,684.20	1,558,684.20	100	可能无法收回	款项有争议无法结算	2015 年 5 月	预付 30%，发货 80%，安装后付到 95%，5%质保金两年后支付
河南天鹅城置业有限公司	3,215,478.58	3,215,478.58	100	可能无法收回	甲方质量扣款	2013 年 12 月	预付 15%，验收合格 95%，5%为质保金 2



							年后付清。
江苏翔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60,800.00	1,060,800.00	100	可能无法收回	甲方质量扣款	2015年1月	预付30%，发货80%，安装后付到95%，5%质保金两年后支付
三亚哈曼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934,429.00	1,350,429.00	69.81	可能部分无法收回	诉讼	2015年12月	预付20%，发货60%，验收95%，5%质保金，质保期2年。
盘锦东方银座铂尔曼酒店有限公司	1,640,399.30	1,020,399.30	62.2	可能部分无法收回	诉讼	2014年11月	预付20%，发货60%，验收95%，5%质保金，质保期2年。
广州市富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588,454.44	5,588,454.44	100	可能无法收回	款项有争议无法结算	2014年9月	预付25%；进度款30%；验收95%；2年后无质量问题付5%。
福建宏祥木业有限公司	4182401.58	4,182,401.58	100	预计无法收回	诉讼	2012-2013年	分期收取租金
福建汇洋林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906,616.00	6,906,616.00	100	对方无法持续经营	货款	2008年	分期支付
合计	100,834,314.16	97,120,215.25					

其中其它应收款中森源木作公司单项计提：2016年12月森源家具转让给森源木作公司设备转让款、材料款1,269.51万元，欠款时间已逾两年，公司已多次发函催收，2018年4月4日，森源木作公司与公司签署了还款协议书，但森源木作公司仍未按该协议书约定计划还款，在多次催收未果情况下，公司于2018年12月向南安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目前该案件正在审理中。据查，森源木作公司2018年经营亏损约800万元，且有一处房产已经抵押给第三方，无其他资

产可供查封，大部份收回的可能性不大，因此，公司计提了 70%的坏帐准备。

福建森源木作有限公司 原名福建森源门业有限公司，原系福建森源公司之子公司，2016 年 12 月福建森源公司将其持有的门业公司全部股权对外转让，2017 年 1 月门业公司更名为福建森源木作有限公司。根据相关规定，股权转让在一年内双方所产生的交易视为关联方交易，经公司认真检查核对，双方交易金额 68,713,188.80 元，结算价格按市场化机制运作，未对森源家具或者上市公司有利益倾斜，不存在该公司实质为森源家具单方面利益让与而应确认为权益的情形。除此之外，公司与其他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关系。

(2) 说明 2015 至 2018 年你公司向相关客户的销售金额、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及期后回款情况，是否存在期后销货退回的情形，并说明你公司与相关客户是否存在其他交易或资金往来，如有，请说明具体情况；

说明：

单位：元

项目	销售金额 2015-2018 年 (不含税)	2018 年末应收 账款账面余额	2019 年期后 回款金额
海南优高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743,667.00	-
福建森源木作有限公司	12,767,493.80	5,833,663.02	-
莆田市精工家俱有限公司	7,102,210.56	4,529,591.07	-
山西永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右玉分公司	21,000,173.21	8,987,437.46	-

三亚丽生豪廷家具有限公司	4,467,129.91	4,761,669.80	-
福建永盛家都家具有限公司	50,427,350.43	10,608,600.00	-
浙江榕大家具有限公司	7,385,327.35	8,065,088.15	-
山西永昌国际酒店有限公司	5,126,333.33	1,001,893.20	-
深圳市奥艺美居家具有限公司	4,273,504.27	3,320,000.00	-
上海金茂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3,717,948.72	1,740,000.00	-
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索菲亚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5,248,682.05	1,198,314.40	-
邵阳湘林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13,676,229.06	2,402,313.00	-
深圳市深装总装饰工程工业有限公司	7,648,874.04	3,669,116.93	-
宁夏国贸新天地大酒店有限公司	9,572,649.57	1,202,664.20	-
成都世纪城新国际会展中心有限公司	15,413,915.38	4,862,431.40	-
上海铭栢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761,063.90	-
深圳城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220,673.53	-
浙江银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8,181,052.14	3,838,864.00	-
天津市康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8,047,464.10	1,558,684.20	-
河南天鹅城置业有限公司		3,215,478.58	-
江苏翔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022,222.22	1,060,800.00	-
三亚哈曼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7,264,957.26	1,934,429.00	-
盘锦东方银座铂尔曼酒店有限公司		1,640,399.30	-
广州市富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588,454.44	956,233.49

我公司不存在期后期货退回的情形，与以上相关客户不存在其他交易和资金往来。

(3) 涉及关联交易的，请说明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如适用）；

说明：不适用

(4) 请结合客户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说明你公司认定相关款项已发生减值的时点及依据，是否存在延迟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形，并说明你公司是否已采取有效的措施进行催收，以及你公司未能向年审会计师提供充分、适当的坏账准备计提依据的原因；

2018 年上半年自然人股东因股票质押风险无心经营，森源家具销售总监及核心销售人员离职，对公司销售订单取得延续性及原有应收帐款的清理造成很大的难度。2018 年下半年上市公司改组了森源家具管理层后，年底成立应收帐款专项小组对以往离职销售人员的应收帐款进行全面对帐清收，公司出台清收激励政策鼓励现有销售人员积极回款，对有比较完整清收证据的则果断采取法院诉讼清收，目前起诉案件 27 个，涉及案件标的金额 1.03 亿元。但仍存在一些项目年限较久，发函给对方单位均未回复或联系不上，加上营销人员的离职导致对帐资料、合同、验收单等资料缺失，采取法律措施胜诉追回可能性已不大。因此，公司根据谨慎性原则，依据上述情况于 2018 年末发现减值迹象时计提了减值准备。上述计提坏帐准备所提供的依据均为公司销售及法务部门做出的业务判断，会计师认为相关部门所提供的依据尚不充分，故未能采纳。

(5) 请结合应收账款信用政策、期后回款情况及主要客户变动情况，说明 2018 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42.55%）较 2015 至

2017 年（11.09%、13.85%、18.59%）大幅提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说明：公司目前应收帐款信用政策为下订单生产前，须收到合同款的 30%作为预计款，在产品发货出厂前需收到购货单位 40%的货款，在家具运到现场安装结束，并经购货单位验收后收取 15%货款，最终订单结算终验单出具后收到货款的 10%，剩下的 5%作为质保金在验收后两年收取。因此，在项目订单当年度可收取 60%至 70%的货款，其余 30%至 40%则在以后年度收取，如果对方单位资金状况紧张或项目发生变动，则收款期限更长。森源家具在经历 2016 年福建南安工厂转让及 2017 年深圳地铁建设工厂搬迁后，销售队伍变动较大，销售部门内部业务衔接不够紧密，造成与业务单位的联系出现断层，部份主要客户流失，客户群体变动较大。2018 年初，森源家具又因自然人股东股票质押风险影响，销售总监及核心销售人员离职，造成后期销售收款更加困难。2018 年 7 月，公司对森源家具董事会进行全面改组，调整充实销售队伍，对历年来的应帐款项进行了全面清理，清应收帐款 450 万元，期后又收回约 100 万元。但由于上述几次变动引发的营销人员的离职导致对帐资料、合同、验收单等资料缺失，公司判断大部份应收帐款采取法律措施胜诉追回可能性已不大，因此，根据谨慎性原则，公司计提了 42.55%的坏帐准备。

## 2. 关于商誉减值准备

2015 年你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收购森源家具形成商誉 99,414.45 万元。根据你公司 2015 年至 2017 年年报，业绩承诺期内森源家具三年间实际实现的累计净利润与承诺的累计净利润极为接

近，2016年、2017年分别计提商誉减值准备538.05万元、4,556.60万元。业绩承诺期届满后，2018年森源家具业绩大幅下滑，你公司一次性计提商誉减值准备92,422.41万元，占商誉原值的93%；累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97,517.06万元，占商誉原值的98%。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合并森源家具形成的商誉情况/万元			
年份	期初余额	商誉减值计提金额	期末余额
2015	0.00	0.00	99,414.45
2016	99,414.45	538.05	98,876.40
2017	98,876.40	4,556.60	94,319.81
2018	94,319.81	92,422.41	1,897.40
合计		97,517.06	

根据你公司对我部2107年年报、2018年半年报问询函以及《关于对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19〕第20号)的回复，你认为2015年至2017年计提的商誉减值和减值测试科学合理。

内控审计报告显示，年审会计师由于未能取得评估专家出具的正式商誉减值测试报告，从而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你公司已对该事项进行整改，完善评估事项准备工作和选聘独立评估师对森源家具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

请你公司：

(1) 详细说明商誉减值测试的具体计算过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假设和关键参数的合理性，相关假设、参数与收购森源家具时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说明:2018年以来,受宏观经济环境,行业普遍出现订单量减少、标准下降、工期延后、收款条件不佳等情况,造成公司获取订单大幅减少,实现营业收入为2.92亿元,净利润为-3.06亿元,商誉减值迹象明显。报告期公司管理层预计外部环境对森源家具的负面影响仍将持续,根据《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按照谨慎性原则,公司聘请了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对森源家具含商誉资产组未来五年现金流量预测数据进行折现分析,相关参数及价值分析结论(大学评估咨字[2019]920003号),该评估报告为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提供了价值参考依据,综合考虑市场环境、生产规模及实际经营情况等因素,本年度对期末商誉增加计提92,422.41万元减值准备,本次减值后的商誉余额为1,897.4万元。

①具体计算过程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对森源家具持股比例	
	100%	
(1)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价值	①对应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572,726,032.72
	②商誉账面价值	943,198,063.49
	合计=①	1,515,924,096.21
(2)可收回金额	①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
	②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91,700,000.00
	③可收回金额取①和②中较高者	591,700,000.00
(3)商誉减值金额		924,224,096.21

②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假设和关键参数的合理性

假设合理性分析如下:1)、现时对资产组所在单位及所属子公司业务有重大影响的国家或地区的政治和法律环境以及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和区域发展政策无重大变化。2)、资产组所在单位及所属子公司的营运及业务未受任何不可抗力事件或不能控制的不可预测因素

的影响而严重中断，包括但不限于出现战争、自然灾害或大灾难（如水灾及台风）、疫症等严重意外。3)、资产组所在单位及所属子公司的经营管理层是尽职尽责的，其开展的经营活动和提供的服务合法合规，并在未来可预见的时间内未发生重大变化。目前资产组所在单位及所属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是有效且完善的，风险管理措施是充分且恰当的。4)、纳入本次分析范围的资产组对应的目标资本结构（即债务资本 D 与权益资本 E 的比值）为 28%，取值合理。5)、没有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对分析对象价值的影响。6)、不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7)、未来收益预测中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资产组所在单位以往各年及撰写本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8)、对资产组所在单位及所属子公司业务有重大影响的国家或地区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9)、主营业务未来的发展与现时制定的发展战略、经营方针和经营方式基本保持不变，能按计划完成。

主要关键参数合理性分析如下：1)、营业收入指标预测。基于目前的市场状况、公司预计 2019 年至 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如下：

项目/年份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营业收入	474,137,931 .03	526,560,590 .19	609,887,016 .57	702,709,128 .53	808,670,290 .65
增长率	62.32%	11.06%	15.82%	15.22%	15.08%

公司采取拓展新业务领域高端定制市场、开发精装住宅、高端定制市场，以及全力拓展国外东南亚及中东市场等新举措，能够完成上述经营收入目标 2)、毛利率指标预测。公司预计 2019 至 2023 年的毛利率如下：

项目/年份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营业收入	474,137,931 .03	526,560,590 .19	609,887,016 .57	702,709,128 .53	808,670,290 .65
营业成本	328,557,526 .53	364,959,748 .66	419,798,603 .60	480,230,199 .71	548,754,066 .79
毛利率	30.70%	30.69%	31.17%	31.66%	32.14%

上表毛利率经管理层结合企业产能、行业现状、现有订单等数据确定，通过暂时停止民用家具项目投入、选择优质客户优质订单以及国际市场开拓等措施，预计 2019 年及以后年度的订单毛利率将逐步恢复至 2016-2017 平均约 30%毛利率水平，具有合理性。3)、折现率选取。折现率取值模型采用 WACC 模型，主要数据取值来自公开市场，采用的折现率为 10.77%，具



有合理性。

③相关假设、参数与收购森源家具时变化情况如下表：

收益法评估各项假设	发生变化情况
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金融以及产业等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	受宏观经济下行及高端酒店家具行业竞争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等影响，对高端酒店家具业务板块的经营产生重大的影响。
评估对象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	高端酒店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高端酒店家具市场需求不及预期。行业税赋、税率未发生重大变化。
评估对象未来的经营管理班子尽职，并继续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持续经营。	在国内外市场环境急剧变化的情况下，原经营班子应对市场能力不足，管理不到位，核心销售多人离职，公司获取订单大幅减少，造成收入和效益大幅下降。
评估对象在未来经营期内其主营业务结构、收入成本构成以及未来业务的销售策略和成本控制等仍保持其最近几年的状态持续，而不发生较大变化。不考虑未来可能由于管理层、经营策略以及商业环境等变化导致的业务结构等状况的变化。	公司在经营期内，主营业务结构、收入成本及未来业务销售策略和成本控制状态持续，未发生较大变化。但高端酒店家具业务板块因竞争激烈导致订单不足，产能利用率不高而造成单位生产成本提高、毛利率下滑。
在未来的经营期内，评估对象的各项期间费用不会在现有基础上发生大幅的变化，仍将保持其最近几年的变化趋势持续，并随经营规模的变化而同步变动。本评估所指的财务费用是企业生产经营过程中，为筹集正常经营或建设性资金而发生的融资成本费用。鉴于企业的货币资金或其银行存款等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频繁变化或变化较大，评估时不考虑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也不考虑付息债务之外的其他不确定性损益。	由于订单不足，收入大幅下降，各项期间费用占收入的比重上升。

收益法评估各项参数	发生变化的情况	变化的原因
营业收入	评估对象并购时预测 2019 年营业收入 176,617 万元，报告期商誉减值时预测 2019 年营业收入 47,414 万元。	预测期营业收入大幅度下滑，主要原因是 2018 年以来，受宏观经济环境，尤其是房地产调控、金融去杠杆等因素影响，行业下游企业面临资金紧张、投资放缓等情况，高端酒店开工量明显减少，导致行业普遍出现订单量减少、标准下

		降、工期延后、收款条件不佳等情况。
毛利率	评估对象并购时，预测 2019 年毛利率 27.10%，报告期商誉减值时预测 2019 年毛利率 30.70%。	由于产能减少，管理层改变销售策略，放弃低毛利订单，转向收款条件较佳，毛利率较高的项目，因此毛利率有所提高
折现率	评估对象并购时，预测期折现为 12.71%，报告期商誉减值时预测期折现率 10.77%。	折现率下降的注意要原因是无风险利率下降了 0.85%，且债务比率由 8.74% 提高至 17.45% 导致。

(2) 列表对比森源家具 2015 年至 2018 年实际经营指标与购买时收益法评估下 2015 年至 2018 年预测经营指标的差异，并说明主要差异原因；

说明：

单位：万元

2015 年	预测数据	实际数据	差异率	差异说明
收入	105,602	104,011	-1.51%	主要是酒店类家具与预测差异 3.8%，减少额 3091 万元
成本	76,390	70,933	-7.14%	主要原因是精装类家具以外协工厂生产提供为主，相比自产成本较低
营业税金及附加	858	1,296	51.09%	主要是补提以前年度未交税金及附加税
营业费用	7,416	7,037	-5.10%	主要是广告费用投入原预测 778 万元，实际投入 290 万元，减少 488 万元
管理费用	6,523	7,556	15.84%	主要原因是工资支出超出预测数 903 万元
财务费用	921	1,571	70.59%	原预测短期借款 1.24 亿不足，比实际短期借款减少 1.3 亿元
资产减值损失	-	865	-	
其他收益	-	-	-	
营业利润	13,495	14,752	9.32%	主要原因是毛利率增加 4.14%，增加销售利润 4372 万元
加：营业外收入	-	170	-	
减：营业外支出	-	129	-	
利润总额			9.62%	主要原因是毛利率增加 4.14%，增加销售利润 4372 万元

	13,495	14,793		
减：所得税	3,374	3,775	11.87%	税前利润增加 1298 万元，应税所得额增加
净利润	10,121	11,018	8.87%	主要原因是毛利率增加 4.14%，销售利润增加 4372 万元所致
毛利率	27.66%	31.80%	4.14%	精装类家具外协工厂生产为主，毛利较高
净利率	9.58%	10.59%	1.01%	主要原因是净利润增加 897 万元
营业费用占收入比	7.02%	6.77%	-0.26%	差异影响不大
管理费用占收入比	6.18%	7.26%	1.09%	差异影响不大
财务费用占收入比	0.87%	1.51%	0.64%	与实际发生利息支出相比，原预测短期借款 1.24 亿不足

单位：万元

2016 年	预测数据	实际数据	差异率	差异说明
收入	123,245	107,400	-12.86%	下半年关停了精装业务及民用定制业务，影响收入减少 8391 万元
成本	89,172	79,515	-10.83%	主要原因是精装业务及民用定制业务订单未达成预测数，生产规模减少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22	1,928	88.68%	主要是补交以前年度增值税未开票收入申报，相应增加销售税金及附加税 834 万元所致
营业费用	8,459	7,839	-7.33%	主原因是广告费用投入减少 750 万元
管理费用	7,155	7,451	4.13%	主要原因是工资费用增加 814 万元，同时加大应收帐款清收力度，增加诉讼费用 133 万元
财务费用	921	1,299	41.02%	受金融政策调控增加利息成本，以及建设东莞新工厂需新增自有资金投入，增加流动资金贷款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	3,116	-	
其他收益	-	9,367	-	
营业利润	16,516	15,619	-5.43%	精装业务及民用定制项目拓展不力，影响公司主营利润
加：营业外收入	-	4,736	-	
减：营业外支出	-	-	-	
利润总额	16,516	20,355	23.24%	主要是南安工厂转让股权收益 9329 万元增加利润
减：所得税	4,129	5,181	25.49%	营业外收入增加导致应税所得额增加所致

净利润	12,387	15,174	22.50%	主要是南安工厂股权转让增加税前利润
毛利率	27.65%	25.96%	-1.69%	新拓展精装业务及民用定制业务影响公司主营利润
净利率	10.05%	14.13%	4.08%	主要是增加南安工厂股权转让收益 9329 万元增加利润总额
营业费用占收入比	6.86%	7.30%	0.44%	差异影响不大
管理费用占收入比	5.81%	6.94%	1.13%	差异影响不大
财务费用占收入比	0.75%	1.21%	0.46%	差异影响不大

单位：万元

2017	预测数据	实际数据	差异率	差异说明
收入	143,868	71,663	-50.19%	主要是受福建南安工厂转让影响，销售收入减少约 2.5 亿元。其次，2017 年上半年地铁建设搬迁，深圳生产基地搬迁至东莞新工厂，工厂产能无法充分释放，影响收入减少 1.6 亿元；2017 年公司经营策略由追求规模化经营的销售模式向精准营销模式转变，即由原来单纯追求合同量最大化向追求订单项目利润最大化转变，这样促使业务选择高质量、高折率的订单，客观上影响了 2017 年营业收入下降；
成本	104,263	49,333	-52.68%	因减少南安生产线及深圳基地生产线影响，产能利用率不足，生产规模效应降低，生产成本总量减少。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84	1,220	3.08%	
营业费用	9,669	6,836	-29.30%	营业收入减少，业务量减少，相应营业费用减少
管理费用	7,746	6,019	-22.30%	南安生产基地转让后及深圳工厂搬迁，相关管理部门合并节约了办公等费用
财务费用	921	2,077	125.47%	增加了东莞新工厂投入产生借款的利息 844 万
资产减值损失	-	2,280	0.00%	
营业利润	20,083	14,592	-27.34%	主要原因为深圳工厂搬迁及东莞新工厂建设，导致收入减少及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加：营业外收入	-	84	0.00%	
减：营业外支出	-	56	0.00%	
利润总额	20,083	14,620	-27.20%	主要原因为深圳工厂搬迁及东莞新工厂建设，导致收入减少及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减：所得税	5,021	3,617	-27.96%	税前利润减少 27%所致
净利润	15,062	11,003	-26.95%	营业利润减少 27%所致
毛利率	27.53%	31.16%	3.63%	经营模式由规模化转向订单项目利润最大化，提高报价折扣率
净利率	10.47%	15.35%	4.88%	主要是收入减少幅度 50%大于净利润下降幅度 27%，
营业费用占收入比	6.72%	9.54%	2.82%	主要原因是收入总量下降 50%幅度较大，超过营业费用 29%的降幅
管理费用占收入比	5.38%	8.40%	3.02%	主要原因是收入总量下降 50%幅度较大，超过管理费用 22%的降幅
财务费用占收入比	0.64%	2.90%	2.26%	主要原因是收入总量下降 50%，财务费用增加 125%所致

单位：万元

2018	预测数据	实际数据	差异率	差异说明
收入	163,981	29,211	-82.19%	国内市场受房地产调控、市场流动性不足的影响，高端酒店开工量减少、装修标准下降、工期延后；国外市场受贸易争端、关税上升等因素影响，家具出口受阻，大量竞争对手转向国内市场，竞争环境发生急剧变化；原经营班子应对市场能力不足，导致公司获取订单大幅减少，造成收入和效益大幅下降。
成本	119,084	27,009	-77.32%	随着订单减少，产能利用率不足，规模效应降低，导致生产成本上升。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51	909	-32.73%	与销售收入相配比的税金及附加计提同比例减少
营业费用	10,886	8,313	-23.64%	项目订单减少，相应发生的业务人员费用减少
管理费用	8,274	8,070	-2.46%	
财务费用	921	2,123	130.50%	增加了东莞新工厂投入产生借款的利息
资产减值损失	-	15,568	-	
其他收益	-	87	-	
营业利润	23,464	-32,694	-239.34%	主要原因为销售收入减少及新工厂投产利息费用增加
加：营业外收入	-	11	-	
减：营业外支出	-	434	-	
利润总额			-241.14%	主要原因为销售订单下降 82%以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3,464	-33,118		1.56 亿元
减：所得税	5,866	-2,505	-142.70%	主要原因为利润总额减少 241%
净利润	17,598	-30,613	-273.96%	主要原因为销售订单下降 82%以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56 亿元
毛利率	27.38%	7.54%	-19.84%	订单减少导致产能不足，生产成本增加
净利率	10.73%	-104.80%	-115.53%	净利润下降 273%
营业费用占收入比	6.64%	28.46%	21.82%	主要原因是收入降幅 82%，超过营业费用降幅 23%
管理费用占收入比	5.05%	27.63%	22.58%	主要原因是收入降幅 82%，管理费用降幅不大
财务费用占收入比	0.56%	7.27%	6.71%	主要原因是收入降幅 82%，财务费用发生额占比不大

(3) 结合对 2016、2017 年财务报表的差错进行更正的情形以及森源家具的实际业绩情况，说明 2015 年至 2017 年年报中对森源家具公允价值的评估是否合理，商誉减值计提是否充分，是否存在延迟计提商誉减值的情形；

说明：

①2015 年，森源家具聘请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福建森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评估范围为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总资产账面值 128,288.57 万元，负债 106,444.61 万元，净资产 21,843.96 万元。经清查核实、实地查勘、市场调查和询证、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DCF）对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中联评报字【2015】第 299 号显示，森源股份在评估基准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账面值为 21,843.96 万元，评估值 130,007.42 万元，评估增值 108,163.48 万元，增值率 495.16%。2015 年实际完成业绩 11018 万元，与预测数据 10121 万元差异 897 万元，差异不大，该报告对森源家具公允价值评估合理，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②2016 年，森源家具实现营业收入为 10.73 亿元，净利润为 1.52 亿元。公司管理层聘请了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兴评估公司）对“森源家具”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东权益公允价值重新评估，根据中兴评估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出具的闽中兴评字[2017]第 3009 号《资产评估报告》，标的资产森源家具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结果为 149,386.06 万元，低于森源家具的可辨认净资产 50,509.66 万元与商誉 99,414.45 万元之和 149,924.11 万元，因此 2016 年度计提商誉减值金额为 538.05 万元。

报告期公司对财务报表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后，2016 年财务报表的差错进行更正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受影响的项目	2016 年期末数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2,986,132.64
存货	22,702,265.88
其他流动资产	3,174,884.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3,523.0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00,000.00
预收款项	18,238,257.35
应交税费	-5,435,530.65
未分配利润	-9,298,185.84

上述会计差错更正对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受影响的项目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36,268,535.43
营业成本	-22,702,265.88
税金及附加	-358,891.97
销售费用	400,000.00
资产减值损失	-1,209,796.45
利润总额	-12,397,581.13
所得税费用	-3,099,395.29
净利润	-9,298,185.84

将上述差错如果使用股权公允价值评估时所采用的测算模型进行重

新测算，其产生的差异汇总如下：

2016 年度

变化项目	原评估取值	会计差错更正后的评估取值	差额
税金及附加占收入百分比	1.23%	1.24%	0.01%
销售费用占收入百分比	6.57%	6.66%	0.09%
管理费用占收入百分比	6.21%	6.21%	0.00%
营运资金占收入百分比	12.69%	11.68%	-1.01%
非经营性资产（万元）	11,006.88	11,425.72	418.84
溢余资产（万元）	20,520.20	20,709.04	188.84
股东权益价值（万元）	149,386.06	148,995.80	-390.26

从上述列表可知，本次会计差错更正调减标的公司森源家具 2016 年度营业收入 3.27%，仅对收入成本的归属期间进行调整，对预测现金流的影响有限，且会计差错更正的的评估取值与原评估取值差异不大，对标的公司不构成重大影响，故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并不导致以前年度商誉减值金额的调整，2016 年报告中对森源家具公允价值的评估结果合理，商誉减值基于减值测试时点的专业判断，计提充分，不存在延迟计提商誉减值的情形；

③2017 年，森源家具实现营业收入为 7.16 亿元，净利润为 1.1 亿元。

根据中兴评估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出具的闽中兴评字[2018]第 3008 号《资产评估报告》，标的资产森源家具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结果为 158,239.52 万元，低于森源家具的可辨认净资产 63,919.71 万元与商誉 99,414.45 万元之和 163,334.17 万元，需计提商誉减值金额为 5,094.65 万元，因 2016 年已计提了减值 538.05 万元，因此 2017 年度公司计提商誉减值金额为 4,556.60 万元。

报告期公司对财务报表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后，2017 年财务报表的差错进行更正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受影响的项目	2017 年期末数
--------	-----------



受影响的项目	2017 年期末数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3,005,042.43
存货	31,342,577.72
其他流动资产	4,143,401.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289.1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000,000.00
预收款项	32,324,355.41
应交税费	-24,019,395.80
未分配利润	-37,775,733.93

上述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对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受影响的项目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48,332,657.81
营业成本	-8,640,311.84
税金及附加	-878,080.04
销售费用	1,600,000.00
资产减值损失	-2,444,201.82
利润总额	-37,970,064.11
所得税费用	-9,492,516.02
净利润	-28,477,548.09

如果使用股权公允价值评估时所采用的测算模型进行重新测算，其产生的差异汇总如下：

2017 年度

变化项目	原评估取值	会计差错更正后的评估取值	差额
税金及附加占收入百分比	1.58%	1.58%	0.00%
销售费用占收入百分比	7.50%	7.90%	0.40%
管理费用占收入百分比	7.30%	7.50%	0.20%
营运资金占收入百分比	21.04%	16.51%	-4.53%
非经营性资产（万元）	5,336.70	5,755.87	419.17
溢余资产（万元）	20,894.84	20,960.83	65.99
股东权益价值（万元）	158,239.52	155,742.41	-2,497.11

从上述列表可知，本次会计差错更正调减标的公司森源家具 2017 年度营业收入 6.32%，仅对收入成本的归属期间进行调整，对预测现金流的影响有限，且会计差错更正的评估取值与原评估取值差异不

大，对标的公司不构成重大影响，故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并不导致以前年度商誉减值金额的调整，2017年报告中对森源家具公允价值的评估结果合理，商誉减值基于减值测试时点的专业判断，计提充分，不存在延迟计提商誉减值的情形。

(4) 说明对上述事项的整改情况，是否已选聘评估师对森源家具相关情况进行评估，如是，请披露评估报告，并说明评估结果对商誉减值金额的影响。

说明：根据内控审计报告提出因未能及时取得评估专家出具的正式商誉减值测试报告，造成年审会计师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公司对该事项采取如下整改措施。

#### ①完善评估事项准备工作

首先，优选具有证券、期货资质的评估机构报公司审计委员会确定，原则上选择评估项目组负责人业务水平强、信任度高、合作期限长的评估机构，其次，公司成立专门评估工作小组，按评估清单准备材料及安排人员访谈计划，配合评估机构按时完成前期工作。

#### ②制定评估事项合同签订及审批制度

在评估机构确定后，及时签订评估业务委托合同，明确双方权利及义务，特别是要明确违约的责任，加大违约责任承担力度，确保评估机构能及时出具评估报告，避免因评估报告无法及时出具，导致审计依据缺失，从而影响审计结论。

③公司已于2019年5月8日与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就森源家具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价值提供依据，出具商誉减值测试专项

报告，目前该评估机构已开始前期准备工作，商誉减值测试结果公司将及时上报并履行相关披露程序。

### 3. 关于违规对外担保

年报显示，森源家具因未按规定履行相应的内部决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违规对外提供担保 6,895 万元，其中为福建森源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3,000 万元（担保期限 2017 年 11 月 9 日至 2018 年 10 月 9 日），为第二大股东苏加旭控制的公司福建森源贸易有限公司、福建省洪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累计提供担保 3,895 万元（担保期限 2017 年 11 月 5 日至 2018 年 11 月 5 日），上述担保预计解除时间为 2019 年 5 月。年审会计师表示，因前述违规担保事项未在中国人民银行征信系统登记，因而未能就森源家具是否完整披露对外担保事项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请你公司：

（1）说明上述违规对外担保产生的原因及具体情况，相关担保事项未在中国人民银行征信系统登记的原因，并说明在此情况下相关担保是否有效；

说明：

#### ①、担保事项具体情况

贷款人	借款人	保证人	贷款金额	还款日期及金额	备注
招行泉秀支行	洪涛建筑	森源家具	1900 万元	2019.4.30 到期 1000 万元 2019.5.1 到期 900 万元	
	森源贸易		2000 万元	2019.4.29 到期 1000 万元 2019.4.30 到期 995 万元	借 款 人 已 还 款 5 万 元
民生银行 南安支行	森源设计	森源家具	3000 万元		

②、上述担保事项系时任森源家具法定代表人苏加旭违反其本人

承诺、《公司章程》、有关规范性文件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擅自以森源家具名义为其控制的企业实施的违规对外担保行为。我公司在森源家具重组以来上报的材料（包括提交备案的森源家具董事会决议）中，从未发现提及森源家具及其子公司上述对外担保事项的任何文件，我公司董事会更未审议过涉及上述对外担保事项的相关议案。

上述担保事项相关银行未按国家有关征信要求在中国人民银行征信系统登记。

根据《公司法》、《担保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参考人民法院已生效的相关判例，我们认为该担保应属无效担保。

（2）说明上述违规担保涉及债务的到期日，相关债务是否已逾期，上述担保到期未解除的原因，你公司是否已被要求承担担保责任，如是，请说明你公司未计提预计负债的原因及合理性；

说明：

①、借款人洪涛建筑向招商银行泉秀支行的借款 1900 万元，其中 2019 年 4 月 30 日到期 1000 万元，2019 年 5 月 1 日到期 900 万元。

借款人森源贸易向招商银行泉秀支行的借款 2000 万元，其中 2019 年 4 月 29 日到期 1000 万元，2019 年 4 月 30 日到期 995 万元，借款人已还 5 万元。

借款人森源设计向民生银行南安支行的借款 3000 万元具体到期日期未知。

②、上述担保因主债务人未能按期偿还银行贷款而未解除。

③、据了解，借款人的上述债务已经逾期，其中森源设计向民生

银行南安支行的借款 3000 万元，日前，我公司已收到福建瀛莱律师事务所代表民生银行泉州分行发来的律师函，该函陈述森源设计公司未依约支付借款本息，要求我司承担保证责任。

④未计提预计负债的原因及合理性；

首先，上述担保事项系自然人股东苏加旭违反《公司章程》中关于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未履行公司对外担保事项正常的决策流程及签字用印流程，私自办理上述对外担保相关手续，公司之前未知悉上述事项。其次，上述担保事项未在中国人民银行征信系统登记，且在历年的年度财务审计中，审计人员及公司工作人员从未在银行征信系统中查询到森源家具及其子公司上述担保信息。同时，公司已要求股东苏加旭解除上述违规担保，截至报告日，苏加旭正在与相关银行协商解除森源家具及其相关子公司担保事宜，因此公司报告期末未计提预计负债。

(3) 说明上述担保目前的解决情况进展，是否按照预计时间解除，如否，说明你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说明：据了解，上述担保事项的责任人苏加旭正在与招商银行泉秀支行、民生银行泉州分行协商解决方案。

根据证监会福建监管局{2019}15 号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该决定书要求苏加旭在收到决定书之日起 30 日内向福建监管局提交关于其采取积极有效措施解决上述违规担保问题的书面整改报告，公司预计上述违规担保解除的期限为 5 月 31 日，苏加旭未能在上述预计期限内完成解除违规担保的工作。针对这一情况，我公司一方面积极督

促苏加旭采取措施解除上述担保，另一方面，我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担保的解除进展情况及相关银行的进一步举措。目前我公司已安排相关律师团队做好必要准备，如相关银行向法院起诉，我公司将积极应诉，向法院主张上述担保无效。

(4) 说明 2015 年至今，你公司与福建森源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福建森源贸易有限公司、福建省洪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之间发生的交易以及其他往来（如有）；

说明：2017 年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同宁波宁兴中基置业有限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合同金额为 5.3 万元，2018 年 1 月对方将款 5.3 万元汇入为福建森源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5) 认真核查除上述违规担保事项外，有无其他违规担保事项，如有，请说明具体情况，存在被要求承担担保责任等风险的，请及时披露风险提示。

说明：经核查，公司未发现其他违规担保事项。

#### 4. 关于审计意见

年审会计师在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中表示，审计报告所述保留意见段中涉及的事项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则，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广泛性。而你公司内部控制报告的审计意见类型是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请年审会计师：

(1)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第六条的规定，逐项说明在就保

留意见涉及事项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的情况下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的依据，是否存在以保留意见代替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情形；

会计师回复：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的相关规定，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具有广泛性的情形包括：（1）不限于对财务报表的特定要素、账户或项目产生影响；（2）虽然仅对财务报表的特定要素、账户或项目产生影响，但这些要素、账户或项目是或可能是财务报表的主要组成部分；（3）当与披露相关时，产生的影响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

审计报告中的保留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不具有广泛性影响的原因主要是：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为财务报表的特定项目。公司依据实际情况、现行的会计政策，并履行了授权审批程序后，对应收款项计提了坏账准备。该事项并未导致公司的内部控制失效，并未滥用会计政策，仅为对财务报表的特定要素、账户或项目产生影响。该坏账准备的计提与否或计提的多少并不导致改变公司的盈亏性质，因此不会对财务报表使用者对财务报表的理解产生至关重要的影响。

（2）商誉减值准备与对外担保事项

商誉减值准备与对外担保事项为财务报表的特定项目。通过执行审计程序，我们认为商誉减值准备与对外担保事项已经根据已知的实际情况进行了充分披露，但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财务报表中已充分披露其不确定性，因此不会对财务报表使用者对财务报表的理解产生至关重要的影响。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八条“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一）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后，注册会计师认为错报单独或累计起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二）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受外部环境制约，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上述事项仅影响财务报表的特定项目，2018 年末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商誉减值准备占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前的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34%、24.27%，且已披露充分，对财务报表的影响不具广泛性，故我们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 逐项说明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具体事项、具体条款，并说明认定相关事项违反前述条款的依据及理由；

会计师回复：

对公司前述保留审计意见事项，本所已出具了《关于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致同专字（2019）第 351ZA0047 号），专项说明已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该专项说明中：

“五、保留意见段中涉及的事项是否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的规定。除审计报告所述保留意见段中涉及的事项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的情形外，未发现永安林业公司存在《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中规定的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其他情形。”

前述相关描述不严谨。更正后的专项说明第五部分：由于审计范围受限，我们无法取得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保留意见段中涉及的事项是否存在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3) 结合对前述问题的回复，以及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情况以及对强调事项段涉及事项的具体影响，详细说明财务报告与内控报告审计意见表述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会计师回复：

(1) 保留事项

A、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公司管理层认为部分应收款项收回的可能性极小，按照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并经审批，计提依据的会计政策和审批流程未见异常，未发现重大内控缺陷导致内控否定意见的情形。



## B、商誉减值准备

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对森源家具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并经审批，其计提依据的会计政策和审批流程未见异常，公司内控制度执行正常，未出现重大内控缺陷导致内控否定意见的情形。

## C、对外担保事项

对外担保事项于 2018 年前发生，系股东个人违反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2018 年度公司内控制度执行正常，未发生新的违规担保事项，未出现重大内控缺陷导致内控否定意见的情形。

上述保留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外部审计证据，系受外部环境制约，非重大内控缺陷导致。

### (2) 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上市公司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监管问题解答》明确：注册会计师不应仅因被审计客户当期存在重大审计调整或是在当期发生对前期财务报表差错的更正，即认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公司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系以前年度产生，2018 年下半年，随着森源家具管理层全面改组，对以往年度不规范事项进行了自查、整改，已取得一定的成效，本所对整改后的内部控制执行了了解和测试程序，未发现 2018 年度公司存在重大内控缺陷导致内控否定意见的情形。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第二十九条，注册会计师认为，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虽不存在重大缺陷，但仍有一项或者多项重大事项需要提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注意的，应当在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予以说明。因此，我们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

## 四、关于经营及其他情况

1. 根据你公司 2016 年至 2018 年年报及 2019 年一季报，你公司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度以及 2019 年第一季度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145.72 万元、-5,383 万元、-134,571 万元、-2,899 万元，持续为负值。请你公司：

(1) 说明拟采取或已采取的改善经营、减少亏损的具体措施，并评估其有效性；

说明：近几年公司经营持续亏损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属传统林业行业，受国家相关政策影响，木材产、销量大幅减少；受木质原料紧缺、物流环境不便等影响，人造板生产成本不断上涨；家具板块受银根紧缩、国内房地产市场调控及国际贸易争端等影响，销售规模减少，出口成本增加。针对上述情况，公司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 ①对于森林经营业务采取的主要措施

一是争取项目建设。立足自身实际，争取实施储备林项目，充分利用政策性金融贷款培育大径级木材和珍贵木材作为国家储备林，实现森林资源的生态效益、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二是夯实作业质量。扩大信息化平台运用领域，提高营林质量，同时积极寻求合作研究造林机械化作业方式，逐步提高林业管理智能化水平，降低林业作业成本。

三是争取政策补助。规范常规木材生产和冻害桉树改造，主动对接林业主管部门，积极争取森林抚育补贴、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补助、天然商品林停伐补助等林业项目补助。

四是探索产业发展。以林业政策为导向，探索林下种植、养殖立体综合生态林业产业。

#### ②对于人造板业务采取的主要措施

一是深化优势产品。巩固并扩大门板、模压门板、低密度纤维板等优势主导纤维板产品的市场，同时多举措开发销售渠道，争取饱和

生产下产销量平衡。

二是研发特殊产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实施创新驱动战略，研发球桌板、钢琴板等异形定制板材和新型具有市场应用前景的人造板品种。

三是实施内部挖潜。强化管理，特别是木质原料的采购、存放、使用的动态管理，实施技术改造，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工作效率和经营效益。

### ③对于定制家具业务采取的主要措施

一是从人事入手。及时对森源家具董事会进行全面改组，调整充实经营班子主要人员，通过强化沟通交流，重塑信心，稳定职工队伍。

二是从制度入手。梳理整合原有规章制度，特别是健全完善财务管理、印章使用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同时，规范生产管理流程，完善业务确认与审批流程，加强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管理，提高发货前收款比例，强化部门之间协作催收，降低应收款项坏账风险。建立科学合理的考核体系，提高核心管理技术团队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三是从经营入手。深入研判家具定制市场发展趋势，积极与供应商、经销商沟通交流，妥善协调解决原有纠纷，建立合作共赢的经营机制，促进共同发展。

四是从资金入手。加强与金融机构的沟通协调，争取金融机构对公司及森源家具不压贷、不抽贷、不断贷，继续维持现有授信规模不变，按约定足额发放信贷资金，化解企业流动性风险，确保企业稳定

生产经营。

#### ④措施的有效性评估

上述措施的贯彻落实，将可以进一步健全完善企业内部控制制度，加强企业内部控制管理，防范经营风险，特别是防范资金风险，有效改善企业经营、减少经营亏损，促进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2) 说明是否存在持续经营能力不足的风险，如是，请及时披露风险提示。

说明：公司不存在持续经营能力不足的风险。近几年受国家宏观政策调控影响，公司盈利水平下降，但随着国家经济形势总体向好趋势带动，公司拥有的管理和技术人才团队、先进的自动化生产加工设备、丰富的森林资源以及市场认可度高的品牌和科研平台等核心竞争力，将为公司持续经营提供能力保证。

2.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人造板制造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97 亿元，占总营业收入的 52.55%，同比增长 3.66%，其毛利率为 9.73%，同比增长 30.47%。你公司报告期家具装饰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82 亿元，占总营业收入的 37.40%，同比下降 59.70%，其毛利率为 6.42%，同比下滑 79.87%。请你公司：

(1) 结合人造板制造业务所处行业特点、核心产品的销售单价、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下游市场需求变动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情况等，说明你公司人造板制造业务毛利率大幅增长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

说明：

人造板处于家居消费行业的中端，受原材料及家装消费市场影响较大。报告期人造板毛利率 9.73%，较上年同期增长 3.66%。主要原因是①人造板行业中密度板产品升级，停止 E2 级产品标准，以 E1 以上为标准产品，由于产品升级，产品销售价格上升。2017 年销售产品中 E2 产品占比为 82.2%，E1 产品占比为 17.8%；而 2018 年销售产品中 E2 产品占比仅为 24.8%，E1 产品占比提高至 75.2%。因此，2018 年销售单价 1667 元/立方米（不含税）较 2017 年销售单价 1482 元/立方米（不含税）增加 185 元/立方米，增加了销售毛利率。②从市场行情方面看，由于环保排放要求的提高，以及木质原料紧缺及化工产品价格成本上涨等原因，促使小厂关停、倒闭，导致中纤板市场供给不足，局部市场需求大于供给，促使人造板市场价格不断上涨。③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随着国家生态战略实施的不断深入，原材料中主要材料-木质原料的总体供给日趋紧张，企业间原料竞争加剧，报告期主要木质原料价格上涨约 100 元/吨，为此，公司充分利用中纤板设备的先进优势，扩大生产优势门板、模压门板、低密度纤维板等优势中纤板产品，并在内部积极挖潜、实施技术改造，消化因原材料上涨所带来的成本增加影响。最终实现产品的销价上涨幅度高于成本的上涨幅度，因此报告期人造板销售毛利率实现了增长。④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中纤板毛利率情况。目前林产工业正处于从传统产业向现代产业、从低端复制向自主创新、从粗放投入向集约经营转型的过程中，通过对林产工业中部分上市公司的人造板制造行业进行比较，公司报告期毛利率虽较上年同期增长 30.47%，但仍处于同行业中游水平，毛利率有待进一步提升。附 2018 年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表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行业细分	营业收入（万元）	毛利率（%）
1	永安林业	人造板制造	39663.12	9.73

2	丰林集团	人造板制造	144055.14	21.93
3	平潭发展	林产品加工	51705.28	13.66
4	大亚圣象	中高密度板	191514.43	22.76
5	兔宝宝	装饰板材	295056.1606	8.03
6	正源股份	人造板产品	80368.99	3.46

(2) 说明 2017 年、2018 年家具装饰业务的主要客户及销售金额，结合经营环境、经营团队、营业成本、存货在流动资产中的占比、主要供应商及主要客户的变化情况等，说明你公司家具装饰业务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大幅下滑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

说明：

① 2017 年森源家具的前五名销售客户及销售金额列示如下表：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铜仁梵净山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沿河温泉城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部	56,619,971.11
三亚太阳湾开发有限公司	40,857,855.46
合肥市百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168,855.19
赤峰玉龙国宾馆有限公司	27,789,914.53
宁波忠达创贸易有限公司	24,503,123.93
合计	173,939,720.22

2018 年森源家具的前五名销售客户及销售金额列示如下表：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	------

沧州市吴桥建投资有限公司	26,093,231.03
广州广泰投资有限公司	24,608,868.38
合肥市百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3,882,176.92
延吉市华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732,758.62
广州珠江装修工程有限公司	14,643,001.10
合计	107,960,036.05

从上表可知，酒店家具市场竞争激烈，前五名客户多是一酒店一订单，单体客户为主，连续多年形成系统单的客户较少。

② 森源家具 2017 年的前五名供应商名单及采购金额如下表：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福建森源木作有限公司	58,729,221.20
东莞市黔林家具材料有限公司	23,884,037.12
东莞市杰艺五金家具有限公司	10,610,993.23
东莞市森晶木业有限公司	9,982,752.15
东莞市祥美五金有限公司	7,527,111.11
合计	110,734,114.81

森源家具 2018 年的前五名供应商名单及采购金额如下表：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东莞市黔林家具材料有限公司	12,472,963.57
东莞市森晶木业有限公司	8,607,585.72
东莞市杰艺五金家具有限公司	8,074,547.50
深圳市鑫嘉宝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5,580,945.24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东莞供电局	11,176,670.16
合计	45,912,712.20

主要前五名主要供应商则比较稳定，一般为多年合作经营的伙伴，但供应金额不大，主要原材料如木皮、五金等供应商有三家以上，避免供货不及时及价格波动影响。

③ 告期家具装饰业务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第一，2018 年以来受宏观经济环境，尤其是房地产调控、金融去杠杆等因素影响，行

业下游企业面临资金紧张、投资放缓等情况，高端酒店经营环境普遍出现订单量减少、标准下降、工期延后、收款条件不佳等情况，造成公司获取订单大幅减少。第二，受 2018 年中美贸易争端、关税上升等因素影响，酒店家具出口受阻，大量竞争对手转向国内市场，国内市场竞争环境发生急剧变化，供求关系显著失衡，订单获取难度大幅提升。第三，2018 年上半年，自然人股东因资本市场股票质押风险无心经营，受森源家具高管层离职、不稳定影响，原经营团队应对市场能力不足，管理不到位，核心销售多人离职，影响了公司销售订单取得。第四，公司主要产品为高端酒店定制家具，签订合同到最终交付验收确认收入有一定的时间周期，本年度经营对于上年度尚未执行完毕合同有一定的依赖性，而近年来，公司年初结存合同及当年新增合同均持续下滑，数据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年份	年初存量合同	当年新增合同金额	交付合同金额	年末存量合同金额
	1	2	3	4=1+2-3
2012 年	60,210.77	79,799.18	64,738.25	75,271.70
2013 年	75,271.70	91,236.79	67,477.25	99,031.24
2014 年	99,031.24	81,276.50	81,592.51	98,715.23
2015 年	98,715.23	73,795.73	104,010.60	68,500.36
2016 年	68,500.36	87,494.21	111,026.53	44,968.03
2017 年	44,968.03	51,984.91	76,742.16	20,210.78
2018 年	20,210.78	43,724.71	21,899.00	42,036.49

由上表可知，2018 年期初存量合同大幅度减少，而当年新增合同



亦较以前年度有较大的下滑，导致 2018 年收入大幅度下滑。

④报告期家具装饰毛利率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第一，受地产周期下行、国际贸易战的影响，市场竞争加剧，导致报价折扣率下滑 13%。第二，搬迁至新厂区后制造费用中的增加计提折旧 1244 万元，影响毛利率下降 4%。。第三，2018 年初计划介入民用固定家具及活动家具项目，项目前期开始大量增加生产人员储备，由此增加工资及统筹等生产成本支出 1092 万元，影响毛利率下降 5%。

3.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为 7.55 亿元，同比下降 36.6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3.46 亿元，同比下降 1534.9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47 亿元，其中第一季度至第四季度分别为-1.41 亿元、-0.25 亿元、0.66 亿元和-0.48 亿元，“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下显示，支付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金额 1.28 亿元，较 2017 年增长 74.51%。请你公司：

(1) 结合行业特点、公司业务模式以及产品类别等，说明你公司营业收入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下降幅度不匹配的原因；

说明：

公司 2018 年的营业收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增减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
----	--------	--------	-----	---------

营业收入（元）	754,832,074.55	1,191,701,488.81	-436,869,414.26	-36.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45,712,410.43	-82,310,645.18	-1,263,401,765.25	-1534.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6,960,566.23	73,790,371.61	-220,750,937.84	-299.16%

如上表，报告期营业收入 7.55 亿元，同比下降 36.6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3.46 亿元，同比下降 1534.92%；主要原因是：第一，公司属传统林业行业，木材受国家相关政策影响仍处于受限伐状态，木材产、销量大幅减少，销售收入同比减少 2475.4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1.88 %；第二，家具板块受宏观经济环境，房地产调控、金融去杠杆、国际贸易争端及自然人股东股票质押风险等影响，销售收入同比减少 42,451.9 万元，较上年同比减少 59.24%。第三，报告期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净利润 -13.45 亿元，较上年同期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净利润 -0.82 亿元减少 12.63 亿元，主要原因是本期计提商誉减值等将资产减值损失 11.32 亿元，较上年同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7039 万元增加 1506.76%，因此，扣非后的净利润下降幅度 1534.92%超过收入下降幅度 36.66%，造成公司营业收入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下降幅度不匹配。第四，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了 299.16%，主要原因是存货增减变动影响 4,611.66 万元，其中上年同期因转让南安生产线以及深圳工厂搬迁，加快了产品的销售以及处置部分前期库存；经营性应付款增减变动影响 8,735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期加快了货款的支付。上述原因造成了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大幅度

下降。

(2) 说明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下“支付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的具体内容、主要支付对象及其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结合业务开展情况，说明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同比大幅增长的原因；

说明：公司支付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的具体内容、主要支付对象及其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详见如下： 单位：元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	2018年	2017年	主要支付对象及其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销售费用：			
代理费	37,653,142.60	9,951,365.04	外部服务商为非关联关系
售后服务费	7,783,195.34	2,715,508.65	外部供应商为非关联关系
差旅费	7,182,205.73	8,784,517.62	内部职工为关联关系，中介机构为非关联关系
广告宣传费	7,085,128.49	1,227,792.85	外部服务商为非关联关系
运输及装卸费	5,086,810.47	4,098,004.62	外部服务商为非关联关系
包装费	4,224,913.47	3,440,828.93	外部供应商为非关联关系
投标费	1,948,220.49	-	客户为非关联关系
业务招待费	1,883,651.19	2,930,934.26	外部服务商为非关联关系
办公费	1,078,121.01	2,146,202.30	外部供应商为非关联关系
报关费	832,568.60	344,650.11	外部服务商为非关联关系
租赁费用	827,955.94	1,012,788.68	外部服务商为非关联关系
车辆费用	42,639.41	220,883.98	外部服务商为非关联关系
港杂费	920,449.08	775,416.36	外部服务商为非关联关系

保险费	316,656.76	-	保险公司为非关联关系
其他	4,712,709.13	1,901,322.45	外部服务商为非关联关系
小计	81,578,367.70	39,550,215.85	
管理费用:			
退休人员费用	6,946,689.24	4,899,515.76	退休人员为非关联关系
办公费	10,580,314.87	8,071,591.24	外部供应商为非关联关系
中介机构费	4,757,250.12	5,091,055.91	中介机构为非关联关系
差旅费	3,988,109.07	3,284,868.07	内部职工为关联关系, 中介机构为非关联关系
业务招待费	3,065,998.09	2,188,907.55	外部服务商为非关联关系
车辆费用	1,449,097.59	1,849,063.78	外部服务商为非关联关系
维修费	1,636,188.60	787,093.13	外部服务商为非关联关系
租赁费	1,723,805.39	3,336,789.78	外部服务商为非关联关系
检测费	327,094.81	-	外部服务商为非关联关系
其他	12,299,994.10	4,490,755.09	外部服务商为非关联关系
小计	46,774,541.87	33,999,640.31	
合计	128,352,909.58	73,549,856.16	

费用增加主要项目	2018年	2017年	同比增加	增长的原因
销售费用:	96,319,706.59	80,592,506.29	19.51%	
其中: 代理费	28,142,753.11	12,350,327.04	127.87%	增加支付家具项目进度合同代理费
售后服务费	7,245,364.87	2,715,508.65	166.81%	增加家具售后维修
广告宣传费	6,095,371.44	1,227,792.85	396.45%	拓展家具新业务及加大展会投入
运输及装卸费	5,086,810.47	4,098,004.62	24.13%	为新客户支付相关运输费用
报关费	832,568.60	344,650.11	141.57%	核算口径变化
管理费用	128,649,037.75	106,749,375.51	20.52%	

其中：折旧及摊销	27,013,549.39	11,563,012.31	133.62%	大岭山生产线投入
退休人员费用	6,946,689.24	4,899,515.76	41.78%	增加退休人员及补贴、离休人员药费
业务招待费	3,065,998.09	2,188,907.55	40.07%	拓展家具新业务及海外业务
停工损失	3,007,587.80	1,532,976.45	96.19%	纤维板生产线停工检修
维修费	1,410,507.41	787,093.13	79.20%	增加零星维修项目

(3) 结合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特点等，分析说明各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说明：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如下：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2018年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合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0,632,847.64	244,374,020.42	144,635,884.02	275,491,977.08	825,134,729.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78,993.78	4,277,470.01	5,288,203.62	2,817,135.91	14,261,803.3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26,067.63	17,680,527.12	7,618,345.13	12,339,758.91	44,264,698.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137,909.05	266,332,017.55	157,542,432.77	290,648,871.90	883,661,231.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6,535,182.87	187,387,797.03	43,687,477.54	155,222,443.46	552,832,900.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298,016.41	57,227,735.50	19,033,837.40	94,240,178.04	241,799,767.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915,989.59	36,671,580.44	15,862,636.67	372,722.76	101,822,929.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51,517.79	9,938,851.68	12,606,776.41	88,369,053.91	134,166,199.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0,000,706.66	291,225,964.65	91,190,728.02	338,204,398.17	1,030,621,797.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862,797.61	-24,893,947.10	66,351,704.75	-47,555,526.27	-146,960,566.23

其中森源公司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2018年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合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0,947,064.99	89,154,974.40	139,039,340.63	111,099,172.71	440,240,552.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46,033.98	24,181,911.82	32,827,667.72	39,356,735.80	117,412,349.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993,098.96	113,336,886.21	171,867,008.36	150,455,908.51	557,652,902.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001,609.61	50,087,557.92	47,542,214.76	49,515,561.42	227,146,943.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495,761.36	48,767,972.81	51,253,719.30	38,535,754.41	196,053,207.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627,427.72	23,036,148.34	5,225,958.57	8,221,811.85	81,111,346.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55,826.78	21,094,736.93	11,023,768.87	64,350,414.72	105,024,747.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680,625.47	142,986,415.99	115,045,661.51	160,623,542.40	609,336,245.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687,526.51	-29,649,529.78	56,821,346.85	-10,167,633.89	-51,683,343.33

公司属于传统林业行业，主要经营板块林业及家具业季节性特点明显，林业板块由于上半年处于雨季，采伐后木材无法下山，而家具业板块消费则处于消费淡季，因此上半年第一季度及第二季度经营性现金为净流出 1.41 亿元及 0.25 亿元，下半年公司采伐生产木材开始集材下山，中密度纤维板及酒店家具则进入装修和销售旺季，因此，第三季度实现经营性现金净流入 6635 万元，第四季度实现经营性现金净流入-4755 万元。第四季度未能如往年实现经营性现金净流入，主要原因是森源家具自然人股东因股票质押风险无心经营，核心销售人员离职造成酒店订单减少，上市公司下半年接管并改组森源家具董事会及经营班子，但经营业务的平稳过渡需要时间，酒店家具业务仍

受到影响，这从表二中森源家具第四季度经营性现金净流出 4065.32 万元就可得出。

(4)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销售退回，如有，请说明具体情况及相关的会计处理；请年审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销售退回。

会计师意见：

在公司 2018 年报审计过程中，本所已经充分关注公司报告期内是否存在销售退回情况。公司重视售后服务，设计并执行售后服务内控制度。根据历年销售情况，公司基本不存在重大销售退回，产品质保期内一般仅约定维修或换货责任。

针对报告期内是否存在重大销售退回，本所主要执行的审计程序如下：

- (1) 了解售后服务的内部控制设计合理性及执行有效性；
- (2) 对营销部门进行访谈，了解售后服务流程，询问销售退回情况；
- (3) 结合资产负债表日后的存货监盘，观察是否存在销售退回；
- (4) 对存货进行截止性测试，并取得报告日前的收入台账，检查是否存在

期后大额销售退回。

经核查，我们未发现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大额的销售退回情形。

4.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为 69.97%，与 2017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 46.75%相比大幅上升。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为 14.83 亿元，同比下降 23.52%，其中货币资金余额为 1.67 亿元，同比下降 59.07%；流动负债余额为 18.12 亿元，同比增长 8.81%，其中短期借款余额为 10.43 亿元，同比增加 27.4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为 1.92 亿元。请你公司结合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情况，分析你公司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水平是否符合行业、公司实际，审慎判断你公司是否存在长期与短期偿债能力不足的风险，并说明由此可能对你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运营资金需求等带来的影响。如存在相关风险，

请及时披露风险提示。

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与行业其他类似公司相比情况如下

指标	永安林业	福建金森	尚品宅配	索菲亚
资产负债率%	69.97	55.38	42.74	31.4081
流动比率	0.82	4.02	1.6079	1.6762
速动比率	0.38	0.48	1.3564	1.5378

公司短期偿债能力与长期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指标	2017年	2018年
资产负债率%	47.31	69.97
流动比率	1.16	0.82
速动比率	0.70	0.38
货币资金(元)	406,950,879.81	166,556,265.91
流动资产(元)	1,938,709,136.55	1,482,629,805.83
短期借款(元)	818,810,000.00	1,043,25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元)	172,013,218.80	191,614,649.35
流动负债(元)	1,665,558,079.51	1,812,276,137.41

①长期偿债能力分析：如上表，选取行业相类似几家公司相比，公司资产负债率 69.97%均高于同行业资产负债率，但公司因林木资产按历史成本计价，实际市场价值无法体现，若考虑此因素，公司实际资产负债率与同行业类似企业相符，公司的长期偿债能力较好，长期偿债风险较小。

②短期偿债能力分析：公司 2018 年流动比率 0.82 及速动比率 0.38，低于同行业类似企业，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弱。2019 年公司已着手盘活林木资产，解决资金不足问题。同时，公司加强森源家具内部管理，强化服务意识，优化内部流程，调动各方面积极性，大幅度降低了各项成本，并且抓好营销体系建设，调整销售人员激励政策，积极拓展国外市场，大幅增加国内外订单，逐步解决流动性不足问题，



化解短期偿债风险。

5. 年报显示，你公司 2018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为 1.67 亿元，较 2017 年末下降 59.07%，主要是用于缴纳税金、归还贷款、增加投资，而 2018 年末长期借款与短期借款合计金额为 11.23 亿元，较 2017 年末增长 5.5%。请你公司说明货币资金相关披露是否真实、准确，并定量分析说明货币资金减少的主要原因。

说明：公司货币资金相关披露真实、准确，2018 年货币资金的主要项目及减少原因如下表：单位：元

项目	货币资金使用情况	货币资金来源及使用说明
	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960,566.23	同比上年减少 299.16%，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减少 19.97%，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未同幅度下降仅较上年减少 7.22%；支付的各项税费 10182.29 万元；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增加 31.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07,342.42	同比上年减少 32.9%，其中购置固定资产 5425.23 万元及按协议增加出资款 5160 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3,308.62	同比上年减少 87.77%，其中偿还银行贷款 68663.59 万元，兑付应付票据 25686.85 万元；偿还债务支付现金合计同比上年增加 26.17%；支付银行贷款利息 6066.38 万元，承兑汇票贴息 479.26 万元；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汇票保证金 4664.59 万元，融资租赁款 2580 万元。

6. 年报显示，你公司 2018 年末应收福建森源木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源木作”，原名“森源门业”，公司在 2017 年、2018 年

年报中均将森源木作列为其他关联方)设备转让款、材料款 1,269.51 万元,记入其他应收款,因可能部分无法收回,计提坏账准备 888.65 万元。你对森源木作的应收账款 583.37 万元,因可能部分无法收回,计提坏账准备 408.36 万元;对森源木作的预付账款 744.43 万元,未计提坏账准备。此外,2018 年末你公司应付土地有偿使用款 1,525.71 万元。

此外,你公司 2018 年末应收刘永彬款项 3,823.75 万元,因可能部分无法收回,计提 1,147.12 万元的坏账准备,该应收款项系向刘永彬出售森源木作股权产生。根据你公司 2015 年 9 月 10 日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森源木作股权系森源家具以 100 万元于 2014 年 4 月取得,后增资至 500 万元。你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4 日披露的《出售资产公告》显示,2016 年 9 月 27 日,森源家具将部分土地与厂房作价 6,593.86 万元作价投入到森源木作,2016 年 10 月 15 日,森源家具将拥有的全部生产设备作价 1,719.56 万元出售给森源木作,未来森源木作还将承接南安基地全部生产业务及生产人员。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森源木作总资产 8,637.09 万元,净资产 7,563.39 万元,评估值 1.41 亿元,你公司以 1.60 亿元转让给自然人刘永彬,刘永彬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累计支付 1.20 亿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4,023.75 亿元,刘永彬同意用其拥有森源木作全部股权为尾款担保。

请你公司:

(1) 说明对森源木作应收账款 583.37 万元、预付账款 744.43

万元的形成原因；

说明：森源木作应收账款 583.37 万元系森源家具 2016 年将南安工厂土地及厂房以股权转让方式作价投入到森源木作后，将工厂原有剩余原材料让售给森源木作公司而形成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583.37 万元。

预付账款 744.43 万元系福建森源公司因辽宁本溪等项目于 2018 年 1 月以 OEM 方式委托森源木作公司生产酒店家具，根据项目的生产进度而支付的项目预付款，该项目的酒店家具委托生产至 2018 年底尚未完成，因此形成了预付账款 744.43 万。

(2) 说明森源木作目前的经营状况，你公司对森源木作的应收账款与其他应收账款可能部分无法收回的判断依据，以及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确定依据，并说明你公司预付森源木作账款 744.43 万元未计提坏账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

说明：森源木作公司的应帐款及其他应收款公司多次发函催收，2018 年 4 月 4 日，森源木作公司与公司签署了还款协议书，但森源木作公司仍未按该协议书约定计划还款，在多次催收未果情况下，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向南安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目前该案件正在审理中。据查，森源木作公司 2018 年经营亏损约 800 万元，且有一处房产已经抵押给第三方，无其他资产可供查封，大部份收回的可能性不大，因此，公司计提了 70%的坏帐准备。

其次，预付帐款系森源家具因辽宁本溪等项目于 2018 年 1 月以 OEM 方式委托森源木作公司生产酒店家具，根据项目的生产进度而支

付的项目预付款，该项目由森源家具与购货单位签订供货合同，货款回笼至森源家具后，才根据生产进度支付给森源木作公司，项目收款无风险，并预计于 2019 年生产完成，因此未计提坏帐准备。

(3) 说明刘永彬以森源木作全部股权作为尾款担保的情况是否属实，相关手续是否已办理，如否，说明具体情况，如是，说明你公司对相关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说明：我公司将森源门业股权转让给刘永彬先生时，其表示同意用其拥有的森源门业全部股权为所欠我公司股权转让尾款担保。股权转让协议书上没有股权质押担保的约定，刘永彬先生在 2016 年已按协议约定支付了相应的股权转让款，同时考虑到森源门业正常经营需要，后双方未就股权质押事宜达成一致。

刘永彬支付给我司股权转让款明细

序号	付款时间	付款金额（元）
1	2016/12/21	10,000,000
3	2016/12/21	20,000,000
2	2016/12/23	12,000,000
4	2016/12/28	20,000,000
5	2016/12/28	20,000,000
6	2017/12/25	4,000,000
7	2017/12/25	4,000,000
8	2017/12/26	4,000,000
9	2017/12/27	4,000,000
10	2017/12/27	4,000,000
11	2018/3/12	4,000,000
12	2018/3/27	4,000,000
13	2018/4/2	3,000,000
14	2018/4/3	3,000,000
15	2018/4/4	4,000,000
16	2018/4/8	2,000,000
合计		122,000,000

(4) 说明 2016 年转让给森源木作的部分土地、厂房占森源家具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比重，森源家具剩余的土地、厂房及生产设施情况，其生产模式、经营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说明：

①2016 年转让给森源木作的部分土地、厂房占森源家具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比重列示如下：

出售给木作土地金额	森源总无形资产金额	占比	出售给木作厂房金额	森源总固定资产金额	占比
18,946,600.00	32,192,500.50	58.85%	65,036,015.18	113,946,864.44	57.08%

②森源家具剩余的土地、厂房及生产设施情况

2016 年将部份土地、厂房转让给森源木作后，森源家具在南安工厂剩余的厂房建筑面积 55979.68 平方，账上金额 1659.85 万，目前仅作为临时仓库使用处于闲置状态。其次，在深圳工厂厂房建筑面积 5 万平方，生产经营设施运转正常；在东莞大岭山分公司厂房建筑面积 7 万平方，生产经营设施正常；在东莞大岭山广东森源蒙玛公司占地约 160 亩工厂处于在建工程状态（2017 年 6 月建设完成投产），上述森源家具剩余的土地、厂房生产及经营模式未发生改变。

(5) 说明应付土地有偿使用款的形成原因、支付对象以及近三年的支付金额，将部分土地、厂房转让后森源家具是否存在租用土地的情形，如是，说明具体情况；

说明：森源家具全资子公司广东蒙玛实业有限公司取得东莞市大岭山镇大环村工业区土地时（使用权面积为 106,787 平方米），与东莞市大岭山镇大环股份经济联合社签订了《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与广东省东莞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其中：《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中约定的土地出让金已于 2015 年支付并入账；《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中约定的需支付给东莞市大岭山镇大环股份经济联合社的土地有偿使用款，自 2018 年起至土地使用权证到期日 2065 年 6 月 19 日止按照每年每亩人民币 4,200.00 元支付，2018 年后每 5 年递增 10%，按照银行基准贷款利率折现后金额为 1,525.71 万元。2016 年至 2018 年森源家具每年需支付金额分别为 0 元、0 元、672,756.00 元。将部分土地、厂房转让后，森源家具不存在租用土地的情形。

（6）说明 2015 年、2016 年公司南安基地生产业务占森源家具业务的比重，森源木作是否已承接南安基地全部生产业务及生产人员，以及是否对森源家具的盈利能力产生的影响，说明森源家具在此之后的经营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人员数量、生产经营情况等；

说明：2015 年及 2016 年南安基地生产业务占森源家具业务的比重分别为 30.66 %和 28.58 %，森源木作承接了南安工厂生产设备及生产人员。这对森源家具之后的盈利能力产生了一定的影响，主要是在 2016 年末减少了南安工厂生产人员 850 人，产能相应降低了约 30%。为消除此不利影响，公司一方面在 2017 年通过 OEM 订单模式分解给外协工厂生产，化解部份订单，另一方面通过公司经营策略转变，由

原来追求规模化经营的销售模式向精准营销模式转变，即由原来单纯追求合同量最大化向追求订单项目利润最大化转变，引导业务选择高质量、高折率的订单，2017 年订单折率平均在 8 折以上，高质量的订单选择化解了上述产能减少所带来的盈利能力的影响。此外，公司加快大岭山新工厂建设，并于 2017 年 6 月竣工投产，森源家具生产能力得以逐渐恢复。

(7) 说明你公司与森源木作存在的具体关联关系。

说明：本公司与森源木作目前不存在的关联关系。

请年审会计师就上述问题（1）（2）（5）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会计师意见：

问题（1）：在公司 2018 年报审计过程中，本所已经充分关注与森源木作往来款。

2018 年末森源木作应收账款余额 583.37 万元主要系 2017 年材料转让款余款，预付账款 744.43 万元系 2018 年森源向木作支付采购成品款。

针对森源家具与森源木作往来款，本所主要执行的审计程序如下：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了解交易背景、交易流程；

（3）对款项形成的销售合同、付款审批单据、银行回单、出入库单据等支持性文件进行检查；

（4）对与森源木作的往来款项执行函证程序。

经核查，森源家具与森源木作应收账款与预付账款形成未见异常。

问题（2）：在公司 2018 年报审计过程中，本所已经充分关注对森源木作的应收账款、预付账款与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的相关依据及合理性。

应收账款与其他应收款系材料款与设备转让款。森源木作目前经营亏损，在款项多次催收未果情况下，公司法务部已于 2018 年 12 月对森源木作资产转让款提起诉讼，并向法院申请了财产保全，公司根据账面价值与预计可收回金额的差额对逾期未支付的应收账款与其他应收款一并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系预付森源木作 OEM 成品款，公司预计可收回对应的款项或货物，故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森源家具对森源木作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	预计可收回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金额
应收账款	5,833,663.02	1,750,098.91	4,083,564.11
其他应收款	12,695,068.56	3,808,520.57	8,886,547.99
合计	18,528,731.58	5,558,619.48	12,970,112.10

针对森源木作坏账准备计提，本所主要执行的审计程序如下：

- (1) 对与森源木作往来款项执行函证程序；
- (2) 检查应收款项的回款情况与预付账款的期后收货情况；
- (3) 取得并核对相关诉讼与财产保全资料；
- (4) 取得公司法务部关于款项可回收性的说明，检查与坏账准备计提的相关依据；
- (5) 对公司外聘律师执行函证程序。

经核查，我们认为预付森源木作账款未计提坏账准备原因合理，因未能就森源家具对森源木作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理由及金额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未能取得森源木作的往来款项函证回函、无法对森源木作进行走访，故我们对应收森源木作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事项进行了保留。

问题（5）：在公司 2018 年报审计过程中，本所已经充分关注应付土地有偿使用款、租用土地情况等事项。

2018 年，公司支付的土地有偿使用款 672,756.00 元系森源家具子公司广东蒙玛实业有限公司支付给东莞市大岭山镇大环股份经济联合社的土地有偿使用款，与森源木作无关。

2016 年 9 月份森源家具将部分土地、厂房作价投入到森源木作，并将森源木作的股权转让后，森源家具不存在租用土地的情形。



将部分土地、厂房转让给后，森源家具不存在租用土地的情形。

针对上述事项，本所主要执行的审计程序如下：

- (1) 检查应付土地有偿使用款形成依据及款项支付情况；
- (2) 对应付土地有偿使用款金额进行重新计算；
- (3) 询问相关人员是否存在租用土地情形。

经核查，应付土地有偿使用款的形成原因、支付对象以及近三年的支付金额未见异常，未发现森源家具存在租用土地的情形。

7. 年报显示，报告期你公司关联方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艾玛”）是第一大供应商，你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向浙江艾玛采购竹木地板的金额为 6,573.64 万元，占你公司年度采购总额的 13.96%。对于该笔采购款，你公司向浙江艾玛预付 4,180.81 万元，因“受出口下滑影响，浙江艾玛经营出现困难，预计部分存货无法收到”，计提 2,300 万元坏账准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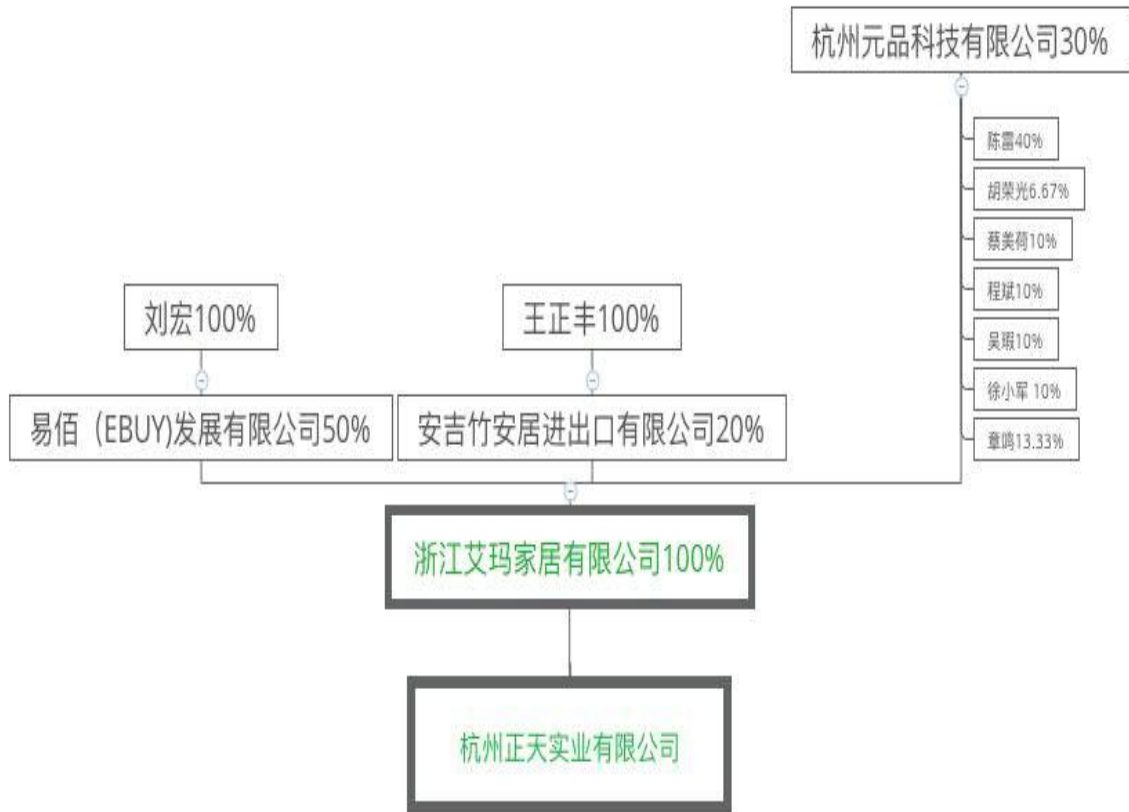
年报“关联债权债务往来”项下显示，浙江艾玛非经营性占用你公司资金 162.55 万元，形成原因为往来款，其在成为你公司关联方前已有该债权，积欠时间较长。而年审会计师出具的《关于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显示，该笔款项的性质为“非经营性往来”。

年报“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项下显示，年报时除报告期向艾玛家居购买竹木地板 6,573.64 万元外，向艾玛家居销售纤维板 762.37 万元。

请你公司：

(1) 以方框图或其他有效形式说明浙江艾玛完整的产权控制关系，并说明浙江艾玛与你公司之间存在的具体关联关系；

说明：



①、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系中外合资企业，注册资金 540 万美元，经营范围为竹木地板的生产和销售。公司有三个法人股东，其中外方股东为易佰（EBUY）发展有限公司，货币出资 270 万美元，占比 50%；中方股东为安吉竹安居进出口有限公司和杭州元品科技有限公司，货币出资分别为 108 万美元和 162 万美元，占比分别为 20%和 30%。

②、外方股东易佰（EBUY）发展有限公司，系加拿大个人独资企业，股东及法人代表为刘宏；中方股东之一安吉竹安居进出口有限公司，系个人独资企业，注册资金 50 万元，为货币出资，投资人及公司法人为王正丰；中方股东之二杭州元品科技有限公司，系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金 500 万元，为货币出资，股东为 7 个自然人，分

别为陈雷出资 200 万占比 40%、胡荣光出资 33.35 万元占比 6.67%、蔡美荷出资 50 万元占比 10%、程斌出资 50 万元占比 10%、吴瑕出资 50 万元占比 10%、徐小军出资 50 万元占比 10%，章鸣 66.65 万元占比 13.33%。

③、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投资的企业：杭州正天实业有限公司，货币出资 500 万元，公司经营范围为货物进出口贸易。

王正丰先生通过安吉竹安居进出口有限公司持有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 20%股权，为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同时王正丰先生还担任福建永林家居有限公司总经理，福建永林家居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按照《深圳证券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依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审慎认定王正丰及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2) 结合你公司业务开展情况，说明与浙江艾玛发生上述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以及采取预付款形式进行交易的必要性，并请结合同类产品售价，说明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是否公允；

说明：①浙江艾玛家居是专业生产竹木复合地板的公司，有多年竹木复合地板生产销售经验，其产品质量水平和设计创新能力处于行业领先水平，研发的多款产品获得国外经销商的好评。其中公司编号为 HSW40 的竹木复合地板产品，被美国 Homedepot 公司选为线下门店销售产品，已进入其全美 1100 家建材超市销售，该产品为浙江艾玛独家开发和生产，2018 年浙江艾玛研发新转型的仿水地板也已经得到美国 The Home Depot 和 Floor and Décor 公司认可及重视。

②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是专业生产竹子材料地板的生产企业，永林家居向其采购的产品用于出口，出口的主要产品为竹地板及竹木复合地板，其主要原材料竹木来源于林农，原料的采购具有较强的季节性，且大部分都是现金交易。竹材产品从农户原竹收购到成品加工，需要三个月以上的生产周期，同时年底 12 月刚好为国外的圣诞节，次年 2 月又是中国的春节，在春节期间因工人的原因，工厂会停产一个月左右，再加上产品出口船期的时间占用等因素影响（要 45-60 天货物才能到达目的地），因此为了确保公司采购的持续性和稳定性，保证产品的正常生产、按期交货，同时也为了保证今年的销售不受影响，在年底必须要储备足够的原材料及产成品，这就需要支付一定量的预付款。2017 年底 The Home Depot 上海办事处人员来访对浙江艾玛工厂生产能力及质量都表示非常认可，也口头承诺 2018 年将会有更多的订单给永林家居，由于这些因素浙江艾玛为之备有较多存货已便于跟上大量的生产工作。2018 年 9 月又因受中美两国贸易战影响，为了能在二次关税加征前多出口销售，囤积了更多的产品及原料，我公司支付了一定量的预付款，

③公司竹木地板采购价格的制订充分考虑了行业整体采购价格水平，以国内市场价为基准，采取随行就市的价格策略。同时产品的规格尺寸、厚度、面皮等级程度和油漆工艺的不同，价格也不同，2018 年，公司向浙江艾玛采购竹木地板平均含税价格约为 97 元/平方，类似产品的市场平均含税价格约为 100 元/平方。

(3) 结合浙江艾玛经营出现困难的原因、背景等详细情况，说

明你公司对上述预付款计提 2,300 万元坏账准备的依据及其充分性；

说明：受中美贸易战影响，为了能在二次关税加征前多出口销售，保证出口的顺利进行，我公司支付给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一定量的预付款。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为了保证其生产不受影响，也囤积了较多的产品及原料。但 The home depot 客户因政策不明朗的情况下主要是观望为主，导致浙江艾玛积压较多的原料及产品。竹木地板由竹木、木等原料、木单板、密度板及竹单板等半成品压制而成，容易受环境影响出现开裂、霉变、变形等缺陷，且去年下半年度雨水较多，部分原料产品因存放时间较长，质量降等无法满足质量标准要求，需降级使用或销售，有些甚至于已无法使用销售。这使得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受到了很大的冲击，资金周转出现了困难，暂无法按时支付其原料供应商的货款和银行贷款利息，引起了供应商和银行对其诉讼，受此影响，我公司预计支付给艾玛的预付款难以全部收回。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现有土地 74.4 亩，价值约 7,440 万元，有厂房 4 万平方米及附属设施等价值约 4,500 万元，总计价值约 11,940 万元。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现有贷款约 5,000 万元，对外担保 4,750 万元，外部债务合计约 9,750 万，偿还债务后资产约为 2,190 万元，若浙江艾玛家居无法持续经营，我公司预计可收回的金额为 1,880 万元（其中浙江艾玛家居抵押给我公司的机器设备金额为 1,827 万元），我公司账挂预付账款 4,819 万元，我公司分公司账挂应付账款 638 万元，债权对抵后为 4,181 万元，因此我公司对该债权提取 2,300 万元的坏账准备。

(4) 说明你公司应收浙江艾玛 162.55 万元款项的形成原因，长期未收回的原因，以及你公司将其认定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你公司是否已采取有效措施解决上述资金占用；

说明：公司应收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玛公司）162.55 万元款项的形成原因：2012 年公司向永安市大地竹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地竹业）购买木质原材料，形成预付帐款余额 2,997,370.60 元。同时，福建省永林竹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林竹业）因款项往来尚欠大地竹业 3,000,000 元，以及艾玛公司尚欠永林竹业 1,675,530.49 元款项未付的情况，为了妥善解决四方的债权债务问题，确保公司的权益不受损害，2014 年 10 月 8 日公司与艾玛公司、永林竹业、大地竹业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书》，约定由公司受让艾玛公司拖欠永林竹业 1,675,530.49 元的债权，用于抵减永林竹业欠公司的往来款。在协议签订后，艾玛公司向公司还款 50,000 元，现尚有 1,625,530.49 元往来款项未偿还，该往来款项为非经营性占用，公司已多次发函追讨，若无更大进展，公司将采取法律措施解决。

(5) 说明 2015 年至 2018 年你公司与浙江艾玛之间发生的交易，每年年末形成的应收账款、应付账款情况及期后收付情况，说明是否存在销售退回的情形；

说明：①我公司所属人造板厂 2015 年至 2018 年销售纤维板给浙江艾玛的金额分别为 0、49.26 万元、239.33 万元及 888.42 万元，货款都于当年收到，没有产生应收账款，不存在销售退回的情况；

②我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永林家居有限公司 2015 年至 2018 年与浙江艾玛的交易额分别为 0、5,508.65 万元、5,348.09 万元及 7,518.45 万元，预付款金额分别为 500 万元、991.35 万元、2,985.26 万元及 4,180.81 万元，为了保证次年的生产销售不受国外圣诞节及中国春节的影响，同时 2018 年又因受中美贸易战影响，支付了一定量的预付款。2019 年 1-4 月与浙江艾玛的交易金额为 820.68 万元，预付款金额为 4,461.13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为中美两国元首举行会晤并达成共识，双方决定停止升级关税等贸易限制措施，包括不再提高现有针对对方的关税税率，及不对其他商品出台新的加征关税措施，并指示两国经济团队加紧磋商，朝着取消所有加征关税的方向，达成互利双赢的具体协议。本次会晤之后，之前美方宣布的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将自中方进口 2000 亿美元的产品关税税率由 10%提高到 25%将暂停上调关税税率，还是维持 10%不变。因此永林家居加大采购，用于出口。上述交易不存在销售退回的情况。

(6) 核查是否存在其他的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如是，请详细披露形成原因及你公司拟采取的解决措施。

说明：公司不存在其他的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请年审会计师就上述问题 (2) (3) (5) (6) 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会计师意见：

问题 (2) 在公司 2018 年报审计过程中，本所已经充分关注公司与浙江艾玛关联交易、交易形式、交易定价等情况。

浙江艾玛是专业生产竹木复合地板的公司，有多年竹木复合地板生产销售经验。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福建永林家居有限公司向浙江艾玛采购的产品用于出口，出口的主要产品为竹木复合地板，因其主要原材料竹木来源于林农，为了确保公司采购的持续性和稳定性，保证产品的正常生产、按期交货，确保销售不受影响，因此需要支付预付款由其储备足够的原材料及产成品。2018年9月因受中美两国贸易战影响，为了能在二次关税加征前多出口销售，相应囤积较多原材料及产成品，公司支付了较多预付款。

竹木复合地板根据市场情况以及产品规格尺寸、厚度、面皮等级程度和油漆工艺的不同，价格也不同。2018年，公司向浙江艾玛采购竹木地板平均含税价格约为97元/平方，类似产品的市场平均含税价格约为100元/平方。

针对与浙江艾玛相关事项，本所主要执行的审计程序如下：

- (1) 了解公司关联方识别和关联交易审批等内控制度；
- (2) 了解交易背景、交易流程；
- (3) 对比分析向浙江艾玛的采购价格与可比非关联交易的采购价格；
- (4) 检查大额预付款的原因及合理性，函证交易金额与往来余额；
- (5) 对浙江艾玛进行实地走访了解其经营情况。

经核查，上述关联交易具有商业实质，交易形式未见异常，未发现关联交易定价不公允的情形。

问题（3：）在公司2018年报审计过程中，本所已经充分关注公司对预付账款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因浙江艾玛经营出现困难，公司预计支付给浙江艾玛的款项难以全部收回，按照账面金额与预计可收回金额的差额对该债权提取2,300万元的坏账准备：

预计可收回金额（万元）	账面金额（万元）	计提坏账准备（万元）
1,880.00	4,181.00	2,300.00

说明：浙江艾玛抵押给公司的机器设备账面价值为1,827万元。

针对预付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本所主要执行的审计程序如下：

- (1) 检查大额预付款的原因及合理性，函证交易金额与往来余额；
- (2) 对浙江艾玛进行实地走访了解其经营情况；
- (3) 检查预付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的相关依据。



经核查，预付浙江艾玛的款项坏账准备计提依据及其充分性未见异常。

问题（5）：在公司 2018 年报审计过程中，本所已经充分关注公司与浙江艾玛交易、资金往来及销售退回等情况。

2015 年至 2018 年公司与浙江艾玛之间的交易和资金往来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关联方交易	交易名称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采购	库存商品（竹木复合地板）		4,708.25	4,571.01	6,573.64
销售	中高纤板		42.10	204.56	762.37

关联方往来科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预付账款	500.00	991.35	2,985.26	4,180.81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162.55	162.55	162.55	162.55

针对上述事项，本所主要执行的审计程序如下：

- （1）了解公司关联方识别和关联交易审批等内控制度；
- （2）了解交易背景、交易流程；
- （3）对比分析向浙江艾玛的采购价格与可比非关联交易的采购价格；
- （4）检查大额预付款的原因及合理性，函证交易金额与往来余额；
- （5）对浙江艾玛进行实地走访了解其经营情况；
- （6）结合存货监盘、截止性测试与期后收入台账检查是否存在销售退回。

经核查，公司与浙江艾玛之间的交易与资金往来情况正常，未发现存在销售退回情形。

问题（6）：在公司 2018 年报审计过程中，本所已经充分关注是否存在其他的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浙江艾玛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为其他应收款 162.55 万元，其形成原因为 2014 年 10 月受让福建省永林竹业有限公司对浙江艾玛所享有的债权而形成（2014 年浙江艾玛为非关联方）。根据《上市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三号：上市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中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定义：“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是指：上市公司为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垫付的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和其他支出；代大股东及其附属企

业偿还债务而支付的资金；有偿或无偿、直接或间接拆借给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的资金；为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承担担保责任而形成的债权；其他在没有商品和劳务对价情况下提供给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使用的资金。”由于该项往来款没有商品或劳务作为对价，因此管理层判断其为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针对公司是否存在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占用，本所主要执行的审计程序如下：

- (1) 了解公司关联方识别和关联交易审批等内控制度；
- (2) 取得公司关联方清单；
- (3) 询问公司管理层是否存在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 (4) 抽查公司大额资金流水，判断其与关联方之间资金往来情况是否异常；
- (5) 检查往来款项科目是否存在其他的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经核查，我们未发现公司存在未披露的其他的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8. 请你公司说明2016年至2018年前五大客户名称及销售金额，前五大供应商的名称及采购金额，并说明前五大客户、前五大供应商与你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资金往来或其他可能导致你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说明：见下表：

单位：元

年度	销售			供应		
	客户名称	金额	是否关联方	供应商名称	金额	是否关联方
2016	HOME DEPOT PRODUCT AUTHORITY LLC	53,735,127.16	否	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	47,082,503.56	是
	TIGER RESORT, LEISURE AND ENTERTAINMENT, INC.	47,676,062.50	否	国网福建永安市供电有限公司	33,527,497.95	否
	湖南运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5,672,114.54	否	福建三钢（集团）三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6,504,238.72	否
	福建绿欧家居有限公司	39,767,433.63	是	东莞市黔林家具材料有限公司	16,999,425.89	否
	厦门润丰吉祥温德姆至尊酒店有限公司	30,584,366.71	否	李琴	15,494,496.38	否
2017	铜仁梵净山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沿河温泉城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部	56,619,971.11	否	福建森源木作有限公司	58,729,221.20	是

	HOME DEPOT PRODUCT AUTHORITY LLC	44,585,323.15	否	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	45,710,141.18	是
	三亚太阳湾开发有限公司	40,857,855.46	否	国网福建永安市供电有限公司	31,561,411.47	否
	福建绿欧家居有限公司	36,961,938.59	是	东莞市黔林家具材料有限公司	23,884,037.12	否
	合肥市百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168,855.19	否	福建三钢(集团)三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9,548,808.14	否
2018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46,883,061.45	否	浙江艾玛家居有限公司	65,736,433.16	是
	HOME DEPOT PRODUCT AUTHORITY LLC	43,034,703.90	否	赣州兴业木材有限公司	40,628,581.47	否
	福建绿欧家居有限公司	30,504,804.77	是	国网福建永安市供电有限公司	30,412,080.91	否
	沧州市吴桥建投资有限公司	26,093,231.03	否	福建省顺昌富宝实业有限公司	19,307,788.45	否
	广州广泰投资有限公司	24,608,868.38	否	东莞市黔林家具材料有限公司	12,472,963.57	否

公司与上述单位不存在其他资金往来或可能导致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9. 报告期内，你公司存在多起诉讼事项，涉案金额合计 1.01 亿元。请你公司：

(1) 说明各起诉讼事项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如适用），自查是否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诉讼事项；

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 11.1.1：上市公司发生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涉及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一千万元的，应当及时披露；11.1.2：上市公司发生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应当采取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的原则，经累计计算达到本规则第 11.1.1 条标准的，适用第 11.1.1 条规定。报告期内，公司诉讼事项所涉案金额合计 1.01 亿元，占经

审计的公司 2017 年度净资产 21.42 亿元的 4.72%，未达到信息披露标准。经自查，上述诉讼事项均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情形

(2) 结合诉讼进展等，说明预计负债的计算过程和计算依据，在此基础上说明预计负债计提是否充分；请年审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说明：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	案件进展情况
广东东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森源蒙玛实业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	4,670,190.36	注1
东莞市中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森源蒙玛实业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	1,367,424.50	注2
厦门市港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福建森源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定作合同纠纷	永安市人民法院	4,506,235.80	注3
周回洪	福建森源家具有限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南安市人民法院	6,250,261.56	注4
海南大可家俱有限公司	福建森源家具有限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南安市人民法院	1,524,309.13	注5
兰州富邦家具有限公司	福建森源家具有限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南安市人民法院	4,061,163.08	注6
三亚亚龙湾海景国际酒店有限公司	福建森源家具有限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三亚市城郊区人民法院	2,682,766.83	注7

说明：

注 1：子公司广东森源蒙玛实业有限公司与广东东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安电力”）因大岭山基地一期工程产生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东安电力于 2018 年 9 月 3 日起诉至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请求判令广东蒙玛公司支付工程款 4,670,190.36 元，于 2018 年 9 月 11 日申请财产保全，法院准予财产保全并冻结广东蒙玛公司 4,174,941.19 元，案件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开庭审理，2019 年 1 月 28 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广东蒙玛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上诉，截至目前为止，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预计需支付金额 470 万元。

注 2：本公司广东森源蒙玛实业有限公司与东莞市中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沃建设”）因大岭山基地一期工程产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中沃建设于 2018 年 7 月 25 日起诉至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请求法院判令广东蒙玛公司支付经济损失 1,861,661.00 元、工程款 511,774.20 元及利息 11,912.00 元、工人商业保险费 22,400.00 元、工人工资 139,677.00 元和工程利润 23,600.000 元，减去广东蒙玛公司预付款，要求广东蒙玛公司支付 1,367,424.50 元。案件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开庭审理，法院于 2018 年 11 月作出一审判决，广东蒙玛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上诉至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该案件于 2019 年 3 月 19 日二审开庭。截至目前为止，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预计需支付金额 99 万元。

注 3：子公司福建森源工程安装有限公司与原告厦门市港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龙公司”）因建发央玺项目定作合同纠纷。工程安装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1 日收到永安市人民法院传票，港龙公司请求判令工程安装公司支付违约金 2,291,963.97 元、罚款 1,000,000.00 元、经济损失 1,064,271.83 元等共计 4,506,235.80 元。现该案件已开庭，截至目前为止，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预计需支付 70 万元。

注 4：子公司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与周回洪因合同纠纷，周回洪于 2018 年 11 月 14 日诉至南安市人民法院，要求福建森源公

司支付款项 6,250,261.56 元及利息，法院于 2019 年 1 月 17 日受理，于 2019 年 2 月 28 日开庭审理，截至目前为止，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预计败诉风险较小，无需承担对方诉讼请求标的额。

注 5：子公司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与海南大可家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可家俱”）合同纠纷。大可家俱于 2019 年 3 月 1 日起诉至南安市人民法院，要求福建森源公司支付居间费 1,524,309.13 元及利息，该案于 2019 年 5 月 6 日开庭。预计败诉风险较小，无需承担对方诉讼请求标的额。

注 6：子公司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与兰州富邦家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邦公司”）合同纠纷。富邦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4 日起诉至南安市人民法院，要求福建森源公司支付佣金及代垫样板房款 3,967,674.74 元及利息 93,488.34 元，并于 2019 年 2 月 25 日申请查封了福建森源公司账户存款 3,967,674.74 元。截至目前为止，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预计败诉风险较小，无需承担对方诉讼请求标的额。

注 7：子公司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与三亚亚龙湾海景国际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景酒店”）因三亚亚龙湾海景假日酒店项目买卖合同纠纷，福建森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向海南省三亚市城郊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令海景酒店支付工程款 5,464,856.00 元及违约金 1,639,457.00 元。2018 年 6 月 4 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令驳回福建森源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福建森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于 2018 年 7 月 2 日向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提

起上诉，请求法院按合同金额为依据，而不是按鉴定造价价款为依据。2018年12月7日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判决，认定涉案家具实际价款为32,848,124.17元，福建森源公司多收海景酒店支付的家具款2,682,766.83元。在此基础上驳回福建森源公司上诉，维持原判。海景酒店于2019年1月4日起诉福建森源公司，请求判令福建森源公司支付家具款2,682,766.83元及利息。截至目前为止，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预计需支付金额268万元。

综上所述，因未决诉讼事项公司预计需支付的金额为907万元，账面均已确认应付账款或预计负债。

会计师意见：

在公司2018年报审计过程中，本所已经充分关注重大诉讼事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多起诉讼事项，根据诉讼进展，公司确认了充分的负债，在应付账款或预计负债科目核算。公司已确认的主要诉讼事项的预计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原告	案由	标的额	案件进展情况	预计案件结果	预计负债金额	确认依据
广东东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4,670,190.36	注1	败诉	4,700,000.00	一审民事判决书
东莞市中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1,367,424.50	注2	败诉	990,000.00	一审民事判决书
厦门市港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定作合同纠纷	4,506,235.80	注3	败诉	700,000.00	法务案件情况说明
三亚亚龙湾海景国际酒店有	买卖合同纠纷	2,682,766.83	注4	败诉	2,680,000.00	法务案件情况说明

周回洪	合同纠纷	6,250,261.56 注 5	胜诉	法务案件情况说明
海南大可家具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1,524,309.13 注 6	胜诉	法务案件情况说明
兰州富邦家具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4,061,163.08 注 7	胜诉	法务案件情况说明

案件进展情况说明：

注 1：子公司广东森源蒙玛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蒙玛公司”）与广东东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安电力”）因大岭山基地一期工程产生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东安电力于 2018 年 9 月 3 日起诉至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请求判令广东蒙玛公司支付工程款 4,670,190.36 元，并于 2018 年 9 月 11 日申请财产保全，法院准予财产保全并冻结广东蒙玛公司 4,174,941.19 元，案件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开庭审理，2019 年 1 月 28 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广东蒙玛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上诉，截至目前为止，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

注 2：本公司广东森源蒙玛实业有限公司与东莞市中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沃建设”）因大岭山基地一期工程产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中沃建设于 2018 年 7 月 25 日起诉至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请求法院判令广东蒙玛公司支付经济损失 1,861,661.00 元、工程款 511,774.20 元及利息 11,912.00 元、工人商业保险费 22,400.00 元、工人工资 139,677.00 元和工程利润 23,600.00 元，减去广东蒙玛公司预付款，要求广东蒙玛公司支付 1,367,424.50 元。案件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开庭审理，法院于 2018 年 11 月作出一审判决，广东蒙玛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上诉至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该案件于 2019 年 3 月 19 日二审开庭。截至目前为止，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

注 3：子公司福建森源工程安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程安装公司”）与原告厦门市港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龙公司”）因建发央玺项目定作合同纠纷。工程安装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1 日收到永安市人民法院传票，港龙公司请求判令工程安装公司支付违约金 2,291,963.97 元、罚款



1,000,000.00 元、经济损失 1,064,271.83 元等共计 4,506,235.80 元。现该案件已开庭，截至目前为止，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

注 4: 子公司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与三亚亚龙湾海景国际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景酒店”）因三亚亚龙湾海景假日酒店项目买卖合同纠纷，森源家具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向海南省三亚市城郊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令海景酒店支付工程款 5,464,856.00 元及违约金 1,639,457.00 元。2018 年 6 月 4 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令驳回森源家具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森源家具公司不服一审判决，于 2018 年 7 月 2 日向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法院按合同金额为依据，而不是按鉴定造价价款为依据。2018 年 12 月 7 日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判决，认定涉案家具实际价款为 32,848,124.17 元，森源家具公司多收海景酒店支付的家具款 2,682,766.83 元。在此基础上驳回森源家具公司上诉，维持原判。海景酒店于 2019 年 1 月 4 日起诉森源家具公司，请求判令森源家具公司支付家具款 2,682,766.83 元及利息。截至目前为止，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

注 5: 子公司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与周回洪因合同纠纷，周回洪于 2018 年 11 月 14 日诉至南安市人民法院，要求森源家具公司支付款项 6,250,261.56 元及利息，法院于 2019 年 1 月 17 日受理，于 2019 年 2 月 28 日开庭审理，截至目前为止，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预计败诉风险较小，无需承担对方诉讼请求标的额。

注 6: 子公司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与海南大可家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可家俱”）合同纠纷。大可家俱于 2019 年 3 月 1 日起诉至南安市人民法院，要求森源家具公司支付居间费 1,524,309.13 元及利息，该案于 2019 年 5 月 6 日开庭。预计败诉风险较小，无需承担对方诉讼请求标的额。

注 7: 子公司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与兰州富邦家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邦公司”）合同纠纷。富邦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4 日起诉至南安市人民法院，要求森源家具公司支付佣金及代垫样板房款 3,967,674.74 元及利息 93,488.34 元，并于 2019 年 2 月 25 日申请查封了森源家具公司账户存款 3,967,674.74 元。截至目前为止，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预计败诉风险较小，无需承担对方诉讼请求标的额。

针对涉诉事项，本所主要执行的审计程序如下：

（1）通过天眼查等工具查询公司诉讼事项，与公司法务部提供的诉讼资料进行核对，检查是否存在未完整披露的未决诉讼或索赔事项；

（2）核对诉讼相关资料，检查公司相关费用预计的合理性和充分性，对公司聘请的外部律师进行函证；

（3）检查与或有事项相关的披露，确认或有事项披露是否恰当。

经核查，我们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诉讼事项相关的预计负债计提充分。

特此公告！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0日